

#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 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主办券商



二零一三年六月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布雷尔利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布雷尔利的全部发起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华审字[2013]004356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1年、2012年
股东大会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挂牌	指	布雷尔利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爱佳尔	指	北京爱佳尔不锈钢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布雷尔利前身
保定东顺	指	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布雷尔利全资子公司
包头华远	指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布雷尔利全资子公司
中科黄海	指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布雷尔利5%以上股权的股东
远东集团	指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远东机械	指	保定市远东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远东型材	指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型材有限公司，远东机械的前身
东启镁合金	指	保定市东启镁合金型材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远东纺织	指	保定市远东纺织品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远东装饰	指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装饰制品厂，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北京首特钢	指	北京首特钢远东镁合金制品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天津东盛	指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保定海瀚	指	保定市海瀚商贸有限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远东农业	指	保定市远东农业高新技术股份合作公司，布雷尔利的关联公司
华业特钢	指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中储股份	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丰支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三丰支行
浦发银行保定分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保定农信社	指	保定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交通银行包头分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河北银行保定分行	指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浦发银行包头分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局	指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主办券商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融兴华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OEM	指	即代工生产，也称为定点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十二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度（模拟）	指	2011 年布雷尔利收购包头华远和保定东顺，分别为同一控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购买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于上述原因，2011 年合并利润表反映的



	<p>是布雷尔利与包头华远合并后的经营状况，与 2012 年合并利润表合并口径不一致。因此，为提高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中各项目的可比性，本公司在经审计的 2011 年度各家公司利润表基础上编制 2011 年度模拟合并利润表，视同当期三家公司已经合并。</p>
--	--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特别风险”中的下列风险：

### （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以不锈钢热轧板为主要原材料的建筑装饰钢管及不锈钢家居用品，报告期内不锈钢热轧板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约为90%，占比较大，导致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度较高。若未来原材料价格进一步波动，营业成本也随之变动，进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1、2012年度，公司合计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6.06%、88.13%，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是由上游钢铁行业寡头垄断竞争格局所决定。如果供应商之间发生并购，导致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则有可能削弱公司在采购中的议价能力，导致采购成本增加；另外，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也有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供货，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

### （三）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为建筑装饰钢管、不锈钢家居用品，主要用于装修装饰行业。该行业与房地产行业息息相关，受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最近两年，国家密集出台一系列的房地产调控政策，遏制房价过快上涨。如果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进一步收紧导致房地产市场的长期低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主要以租赁和购买方式取得，其中租赁面积为 40,992.80 平方米，购买面积为 23,022.21 平方米，购买的房屋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

保定东顺作为不锈钢管材加工基地，其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面积为 18,114.80 平方米，占其全部经营场所面积的 44.04%。如果未来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发生



政府拆迁、出租方不续租等情形导致租赁合同中止或其他纠纷，公司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这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包头华远作为原材料加工基地，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西河楞北特钢工业园区内，其生产经营场所均以租赁方式取得，出租方为华业特钢。根据包头市城市建设规划，华业特钢于 2011 年开始搬迁，包头市昆都仑区计划用两到三年时间对华业特钢及其园区内的上下游配套企业实施整体搬迁。包头华远作为其下游配套企业被纳入整体搬迁范围，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田大水、田歌父女，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3,328.61 万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77.41%。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签约的经销商为 460 家。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张，公司经销商加盟数量不断增加，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公司资产、人员、业务分散化的趋势日益明显，使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不断提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优化管理模式、提高管理能力，将面临管理和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 目录

释义.....	I
声明.....	IV
重大事项提示.....	V
目录.....	VII
<b>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b> .....	<b>1</b>
一、基本情况.....	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8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b>21</b>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流程.....	23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25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36
五、公司商业模式.....	4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44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b>58</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运行及履职情况.....	58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0
四、公司的独立性	60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62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6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6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69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b>71</b>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71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71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92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0
五、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123
六、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35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41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3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8
十、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50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51
十二、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152
十三、特有风险提示	153
<b>第五节有关声明</b>	<b>158</b>
<b>第六节附件</b>	<b>159</b>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田大水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	4,3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北京石景山区古城大街首都钢铁公司特殊钢公司十一区 13 号 128 室
邮政编码	100043
董事会秘书	段晓剑
所属行业	金属制品业
主要业务	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经营范围	销售、设计金属制品、家具、厨房用具；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组织结构代码	56362870-7
公司电话	010-68883280；0312-5882939
公司传真	010-68883280 转 807；0312-320078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brearly.cc">http://www.brearly.cc</a>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260】**

股份简称：**【布雷尔利】**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股票总量：430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



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27 日，设立时的 16 名自然人股东为发起人股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已满一年。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田大水、田歌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田大水、田歌、陈志刚、赵健、雷明晋、王利军分别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因此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以转让。由于公司部分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因此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他股东所持股份均可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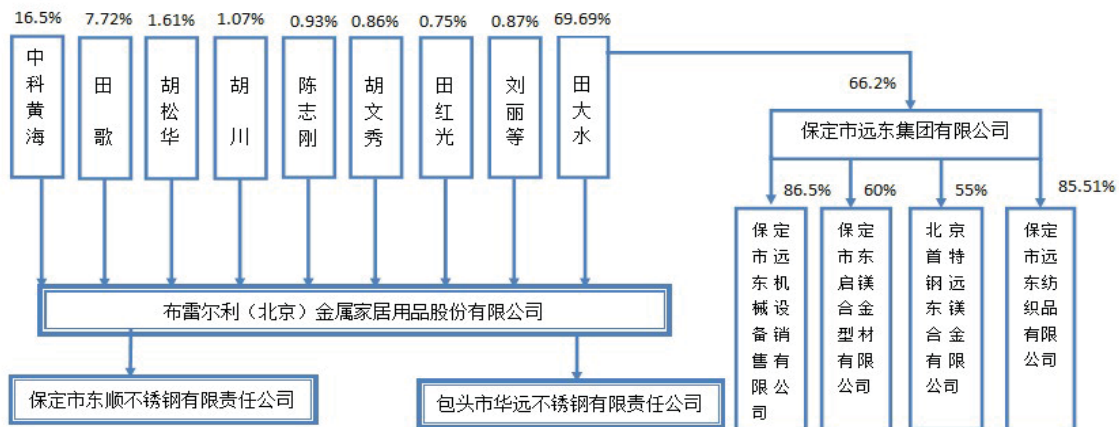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 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股)
1	田大水	董事长、总经理	29,965,000.00	69.69	7,491,250.00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7,095,000.00	16.50	7,095,000.00
3	田歌	董事	3,321,140.00	7.72	830,285.00
4	胡松华	—	693,596.00	1.61	693,596.00
5	胡川	—	462,215.00	1.07	462,215.00
6	陈志刚	财务总监	400,000.00	0.93	100,000.00
7	胡文秀	—	369,772.00	0.86	369,772.00
8	田红光	—	323,277.00	0.75	323,277.00
9	刘丽	—	100,000.00	0.23	100,000.00
10	赵健	副总经理	70,000.00	0.16	17,500.00
11	韩宝定	—	50,000.00	0.12	50,000.00
12	潘爱军	—	50,000.00	0.12	50,000.00
13	雷明晋	监事会主席	30,000.00	0.07	7,500.00
14	王利军	监事	20,000.00	0.05	5,000.00
15	张爱民	—	20,000.00	0.05	20,000.00
16	朱建军	—	20,000.00	0.05	20,000.00
17	张近才	—	10,000.00	0.02	10,000.00
合计			<b>43,000,000.00</b>	<b>100.00</b>	<b>17,645,395.00</b>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 押情况
1	田大水	2,996.50	69.69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9.50	16.50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3	田歌	332.114	7.72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胡松华	69.3596	1.61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5	胡川	46.2215	1.0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6	陈志刚	40.00	0.93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7	胡文秀	36.9772	0.8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8	田红光	32.3277	0.75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9	刘丽	10.00	0.23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10	赵健	7.00	0.1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b>4,280.00</b>	<b>99.53</b>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田歌系田大水之女，持有公司7.72%的股份；胡松华系田大水配偶的侄子，持有公司1.61%的股份；胡文秀系田大水配偶的侄女，持有公司0.86%的股份；田红光系田大水侄子，持有公司0.75%的股份。除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田大水、田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田大水，直接持有公司2,996.5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9.6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田歌系田大水之女，持有公司7.72%的股份，二人共同持有公司77.41%的股份，为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田大水、田歌父女。

2011年11月之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田歌。2011年11月，田大水以货币增资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虽然公司的控股股东由田歌变为田大水，但是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并未发生变更，且田大水、田歌为一致行动人，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田大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年7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硕士学位，2011年11月2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1年11月22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1987年2月至1988年7月，在保定市新市区建中综合商店任经理；1988年7月至1991年5月，在保定市新市区建中烤鸭店任经理；1991年5月至1996年6月，在保定市亚华织布厂任厂长；1996年6月创建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1年8月与北京首钢公司合资设立北京首钢远东镁合金制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任布雷尔利董事长兼总经理。

田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7年12月出生，毕业于英国 St Andrews 大学，硕士学位，2013年2月26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3年2月26日至2013年10月10日；2011年11月至今，任布雷尔利市场部经理。

##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公司设立（2010年10月）

布雷尔利前身为北京爱佳尔不锈钢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18日，由陈志刚、韩宝定、胡川、胡松华、胡文秀、雷明晋、林海龙、刘丽、潘爱军、田歌、田红光、王利军、张爱民、张近才、赵健、朱建军 16 名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北京爱佳尔不锈钢家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4日，北京博冠通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博冠通晟验字[2010]第1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10月1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0.00万元，股本总额6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0年10月2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013331628。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志刚，住所为北京石景山区古城大街首都钢铁公司特殊钢公司十一区13号128



室，经营范围：销售、设计金属制品、家具、厨房用具；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田歌	332.1140	55.35
2	胡松华	69.3596	11.56
3	胡川	46.2215	7.70
4	陈志刚	40.00	6.67
5	胡文秀	36.9772	6.16
6	田红光	32.3277	5.39
7	刘丽	10.00	1.67
8	赵健	7.00	1.17
9	林海龙	6.00	1.00
10	韩宝定	5.00	0.83
11	潘爱军	5.00	0.83
12	雷明晋	3.00	0.50
13	王利军	2.00	0.33
14	张爱民	2.00	0.33
15	朱建军	2.00	0.33
16	张近才	1.00	0.17
合计		600.00	100.00

#### （2）公司第一次增资（2011年11月）

2011年11月7日，爱佳尔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万元增加至2,100.00万元，吸收田大水为股东，新增注册资本1,500.00万元由田大水以货币形式出资认购。

2011年11月11日，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靖诚验字[2011]第F-113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1月11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田大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2,100.00万元，实收资本2,1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田大水	1,500.00	71.43
2	田歌	332.114	15.81
3	胡松华	69.3596	3.30
4	胡川	46.2215	2.20
5	陈志刚	40.00	1.90
6	胡文秀	36.9772	1.76
7	田红光	32.3277	1.54
8	刘丽	10.00	0.48
9	赵健	7.00	0.33
10	林海龙	6.00	0.28
11	韩宝定	5.00	0.24
12	潘爱军	5.00	0.24
13	雷明晋	3.00	0.14
14	王利军	2.00	0.10
15	张爱民	2.00	0.10
16	朱建军	2.00	0.10
17	张近才	1.00	0.05
合计		<b>2,100.00</b>	<b>100.00</b>

### （3）公司第二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2011年11月）

2011年11月22日，布雷尔利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00.00万元增加至4,3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200.00万元由股东田大水以货币形式出资认购。

2011年11月22日，布雷尔利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新股东；同意田大水将其持有公司709.50万元出资转让给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股1.00元，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1年12月9日，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后出具[2011]第F-124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2月9日，公司已收到田大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2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4,300.00万元，实





收资本 4,300.00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田大水	2,990.50	69.55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9.50	16.50
3	田歌	332.114	7.72
4	胡松华	69.3596	1.61
5	胡川	46.2215	1.07
6	陈志刚	40.00	0.93
7	胡文秀	36.9772	0.86
8	田红光	32.3277	0.75
9	刘丽	10.00	0.23
10	赵健	7.00	0.16
11	林海龙	6.00	0.14
12	韩宝定	5.00	0.12
13	潘爱军	5.00	0.12
14	雷明晋	3.00	0.07
15	王利军	2.00	0.05
16	张爱民	2.00	0.05
17	朱建军	2.00	0.05
18	张近才	1.00	0.02
合计		<b>4,300.00</b>	<b>100.00</b>

#### （4）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2012 年 10 月）

2012 年 10 月 10 日，布雷尔利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林海龙将其认缴的 6.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田大水，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由 16 名自然人股东及 1 名法人股东组成。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田大水	2,996.50	69.69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9.50	16.50
3	田歌	332.114	7.72
4	胡松华	69.3596	1.61
5	胡川	46.2215	1.07
6	陈志刚	40.00	0.93
7	胡文秀	36.9772	0.86
8	田红光	32.3277	0.75
9	刘丽	10.00	0.23
10	赵健	7.00	0.16
11	韩宝定	5.00	0.12
12	潘爱军	5.00	0.12
13	雷明晋	3.00	0.07
14	王利军	2.00	0.05
15	张爱民	2.00	0.05
16	朱建军	2.00	0.05
17	张近才	1.00	0.02
合计		<b>4,300.00</b>	<b>100.00</b>

## 2、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 （1）受让包头华远 85%的股权

2011年11月22日，布雷尔利与远东集团和胡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布雷尔利受让远东集团和胡雨合计持有的包头华远 8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2,000.00 万元。

### （2）受让保定东顺 100%的股权

2011年12月7日，布雷尔利与刘国义、韩国庆、侯保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布雷尔利受让刘国义、韩国庆、侯保柱合计持有的保定东顺 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1年9月30日保定东顺净资产为依据，确定为人民币 817.89 万元（大华审字[2011]3164号《审计报告》）。



### (3) 受让包头华远 15%的股权

2012年4月26日，布雷尔利与田大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布雷尔利受让田大水持有的包头华远 1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352.94 万元。

## (六) 公司子公司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 (1) 公司设立（2008 年 4 月）

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是 2008 年 4 月 23 日由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设立的。公司系由刘国义、韩国庆、侯保柱 3 名自然人以货币形式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4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国义，公司住所：保定市新市区康庄路 249 号，经营范围：不锈钢钢管及型材、板材加工，销售。

2008 年 4 月 16 日，保定永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定永振设验字（2008）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4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8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义	336.00	70.00	货币
2	韩国庆	96.00	20.00	货币
3	侯保柱	48.00	10.00	货币
合计		<b>480.00</b>	<b>100.00</b>	

#### (2) 公司第一次增资（2008 年 8 月）

2008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8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520.00 万元由股东刘国义以实物增资 764.00 万元（根据保诚评报字（2008-09D02）号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7,643,600.00 元）、韩国庆以实物增资 404.00 万元（根据保诚评报字（2008-09D02）号评估报



告，评估值为 4,040,050.00 元、侯保柱以货币增资 122 万元、实物增资 230 万元）根据保诚评报字（2008-09D02）号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2,405,600.00 元。

2008 年 9 月 25 日，河北中翔宇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后出具中翔宇变验字(2008)第 3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9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52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22.00 万元，实物出资 1,398.00 万元。

公司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义	1,100.00	55.00	货币、实物
2	韩国庆	500.00	25.00	货币、实物
3	侯保柱	400.00	20.00	货币、实物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 （3）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2011 年 12 月）

2011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国义将其持有公司的 55% 的股权作价 449.84 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同意韩国庆将其持有公司的 25% 的股权作价 204.47 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同意侯保柱将其持有公司的 20% 的股权作价 163.58 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后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全资子公司。转让价格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保定东顺净资产为依据，确定为人民币 817.89 万元（大华审字[2011]3164 号《审计报告》）。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 （4）保定东顺重大资产重组

2011 年 12 月 18 日，保定东顺与远东集团、远东纺织、远东装饰及远东机械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以经北京国融兴华评估事务所评估确认的 43,736,014.88 元受让上述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及设备资产。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 2、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 (1) 公司设立（2007年6月）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是2007年6月25日由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昆都仑区分局核准依法设立的。公司系由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胡雨以货币形式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认缴1,900.00万元；胡雨认缴100.00万元。首期出资400.00万元，远东集团以货币出资302.00万元；胡雨以货币出资98.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田大水，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西河楞北（特钢园区），经营范围：不锈钢钢管及型材、板材加工，销售。

2007年6月22日，包头昆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7）包昆会验字第15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6月22日，公司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占比(%)	实际出资 (万元)	占比(%)	
1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	95.00	302.00	15.10	货币
2	胡雨	100.00	5.00	98.00	4.9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400.00</b>	<b>20.00</b>	

### (2) 公司缴纳第二期注册资本（2007年8月）

2007年7月，全体股东缴纳第二期注册资本。

包头昆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7）包昆会验字第2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7月31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总计1,600.00万元：远东集团出资1,598.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200.00万元，实物出资1,398.00万元（根据包昆会评报字[2007]第02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13,980,413.00元）；胡雨货币出资2.00万元。截至2007年7月31日，累计实缴注册资本（实



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缴纳第二期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占比 (%)	实际出资 (万元)	占比 (%)	
1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	95.00	1,900.00	95.00	货币、实物
2	胡雨	100.00	5.00	100.00	5.0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2,000.00</b>	<b>100.00</b>	

(3) 公司第一次增资（2011 年 7 月）

2011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增加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2,352.94 万元，新增 352.94 万元由新股东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1 年 7 月 11 日，包头昆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1）包昆会验字第 10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7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中科黄海缴纳的实际出资 4,00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52.94 万元，超过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352.94 万元，实收资本 2,352.94 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	80.75	货币、实物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2.94	15.00	货币
3	胡雨	100.00	4.25	货币
合计		<b>2,352.94</b>	<b>100.00</b>	

(4) 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2011 年 11 月）

201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布雷尔利为公司股东，同意保定市远东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 80.75% 的股权以人民币 1,900.00 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胡雨将其持有公司的 4.25% 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00 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85.00	货币、实物
2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2.94	15.00	货币
合计		<b>2,352.94</b>	<b>100.00</b>	

(5) 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2012年3月）

2012年3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田大水为公司股东，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人民币352.94万元转让给田大水，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85.00	货币、实物
2	田大水	352.94	15.00	货币
合计		<b>2,352.94</b>	<b>100.00</b>	

(6) 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2012年4月）

201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田大水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352.94万元转让给布雷尔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352.94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b>2,352.94</b>	<b>100.00</b>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田大水	董事长	男	1963年7月14日	是
陈志刚	董事	男	1970年5月23日	是
赵健	董事	男	1973年12月3日	是





段淑升	董事	男	1968年4月15日	否
田歌	董事	女	1987年12月20日	是

田大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志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5月出生，毕业于河北广播电视大学，专科学历，2010年10月1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1992年8月至1994年10月，在河北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保定纬编厂任总账会计；1994年10月至1996年7月，在河北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球置铸铁项目任筹备处财务负责人；1996年8月至2002年7月，在保定市富伟服饰公司任常务副总；2002年8月至2003年12月，在保定市奥林商场任常务副总；2004年1月至2010年10月在远东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布雷尔利财务总监。

赵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12月出生，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专科学历，2010年10月1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1992年6月至1994年6月，在保定市体委劳动服务公司奥林商场任业务经理；1994年6月至1997年1月，在保定地区电视台任广告部业务员；1997年2月至2011年2月，在远东集团任生产中心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布雷尔利副总经理。

段淑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4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11月2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1年11月22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1987年9月至1998年3月，在张家口市毛皮机械厂任会计主管；1998年4月至2005年10月，在张家口华正会计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2005年11月至2007年8月，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年9月至今，在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部经理。

田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雷明晋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年7月7日	是
王利军	监事	男	1972年1月3日	是
冉会新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9年5月22日	否

雷明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7月出生，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本科学历，2010年10月1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2005年8月至2006年7月，在沈阳金德管业集团郑州分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4月至2012年10月，在保定东顺任人力资源总监；2010年10月至今，任布雷尔利市场总监。

王利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年1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专科学历，2010年10月1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1992年6月至1996年5月，在保定市外贸轻化工进出口公司任业务员；1996年6月至1998年4月，在保定科仪家电公司任区域经理；1998年5月至2001年6月，在保定市奥克斯专卖店任工程销售经理；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在保定市东明树脂公司任大区销售经理；2004年3月至2012年10月，在保定东顺任销售总监；2010年10月至今，任布雷尔利渠道服务部主管。

冉会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9年5月出生，毕业于防灾技术高等专科学校，专科学历，2010年10月11日被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3年10月10日。职业经历：2002年9月至2004年1月，在保定市保电电力线路器材有限公司任会计兼办公室主任；2004年2月至2012年10月任远东集团办公室主任；2010年10月至今，任布雷尔利行政主管。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田大水	总经理	男	1963年7月14日	是
陈志刚	财务总监	男	1970年5月23日	是



赵健	副总经理	男	1973年12月3日	是
徐三定	副总经理	男	1976年1月22日	否
段晓剑	董事会秘书	男	1988年4月25日	否

田大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2年1月5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

陈志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2012年3月28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

赵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2012年3月28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徐三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年1月出生，毕业于湖南商学院，本科学历，2012年8月15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历：2000年5月至2004年10月，在杜拉维特（深圳）公司任分公司经理。2004年11月至2009年9月，在科宝博洛尼（北京）公司任大区总监；2009年11月至2012年5月，在金吉祥木业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布雷尔利副总经理。

段晓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8年4月出生，毕业于英国 St Andrews 大学，硕士学位，2012年3月28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职业经历：2011年11月至今，先后任布雷尔利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5,680,609.79	305,851,541.58
净利润（元）	27,139,734.13	25,415,466.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139,734.13	21,464,13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176,583.31	3,024,275.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176,583.31	-927,051.42
毛利率（%）	24.06	13.57
净资产收益率（%）	24.83	61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86	-26.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05	7.12
存货周转率（次）	1.99	3.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2.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63	-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59,625.91	-7,644,504.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18
财务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36,891,591.76	406,176,819.65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5,048,117.96	101,437,78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权权益合计（元）	125,048,117.96	91,417,955.06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1	2.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91	2.13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13.13	7.62
流动比率（倍）	1.16	1.20
速动比率（倍）	0.65	0.85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戎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88013856

传真：010-88085256

项目负责人：尹百宽

项目小组成员：盛家华、赵晓华、石嘉琛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田子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0 层

邮政编码：100004

电话：010-57068585

传真：010-85150267

经办律师：卢鑫、孔维健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梁春

联系地址：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邮政编码：100039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力飞、宋春磊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室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资产评估师：袁巍、刘春颖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范围：销售、设计金属制品、家具、厨房用具；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原色及彩色不锈钢门、护窗、护栏、花架等。旗下全资子公司保定东顺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钢管的生产和销售；全资子公司包头华远主营业务为不锈钢钢带和建筑装饰钢管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组成了金属家居制品的原料采购—生产加工—产品销售的产业链，致力于将“布雷尔利”打造成国内金属家居用品第一连锁品牌。

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3] 004356号《审计报告》显示，2011、2012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585.15万元、34,568.06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7.80%、97.23%，主营业务明确。

#### （二）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


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如下：

产品种类	产品用途	产品优势
<b>不锈钢钢带</b> 	生产建筑装饰钢管及金属家居用品的主要原材料	原料添加稀土使得亮度高，耐蚀性强。
<b>建筑装饰钢管</b> 	可作为防护栏、保险杠、汽车排气筒、旗杆等制品的原材料，用途广泛。	采用氩弧内焊技术，钢管表面无焊点、平整光滑、规格多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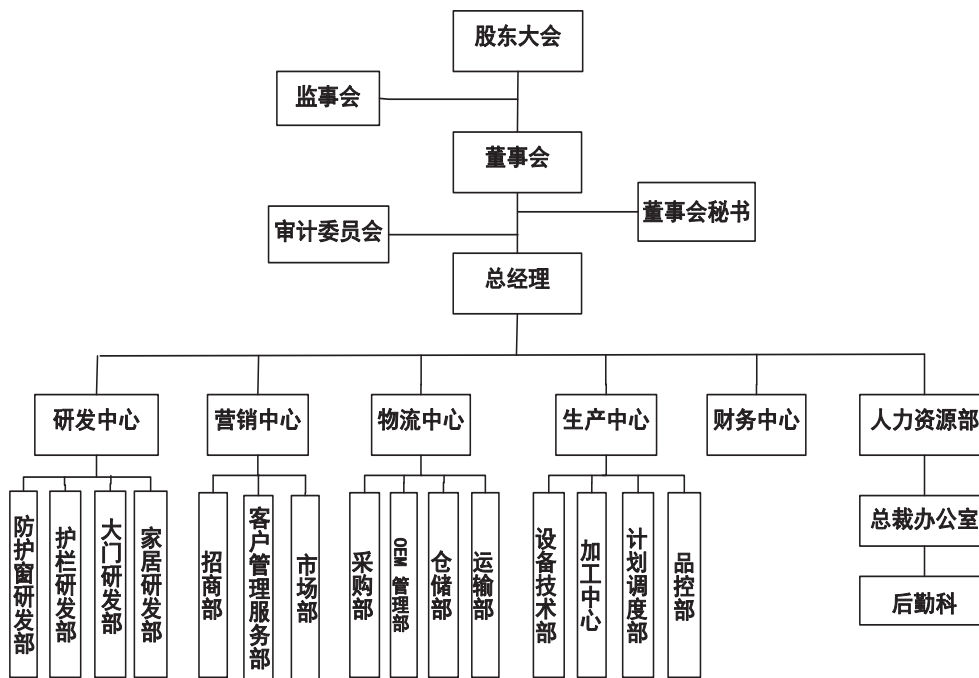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门</b></p> 	<p>用于民宅及商业</p>	<p>设计新颖、做工精致、质感光滑细腻，色调温暖柔和，特有镀色技术使得色彩牢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防护窗</b></p> 	<p>室内外装饰</p>	<p>设计风格多样、强度高、防盗性好、可开启、便于防火逃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护栏</b></p> 	<p>室内外安全防护、隔离、装饰。</p>	<p>管壁足厚、坚固、耐蚀、样式可定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晾晒架</b></p> 	<p>可用于照明、风干衣物、紫外线杀毒。</p>	<p>持久耐用、防脱槽防卡设计，消除绞绳隐患、外观时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花架</b></p> 	<p>室内外装饰</p>	<p>颜色、形状多样，组装拆卸方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镁合金步梯</b></p> 	<p>家用工具</p>	<p>承重能力强，材质轻便，使用方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顶杆储物架</b></p> 	<p>承托家居用品及装饰</p>	<p>随意拆卸、组装方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不锈钢楼梯扶手</b></p> 	<p>室内外装饰</p>	<p>免焊接、安装方便。</p>



<p><b>不锈钢组合柜</b></p> 	<p>可作为茶桌、工艺品架、花架、书架等。</p>	<p>滑道式连接方式，组合方便，可自由变换外形，一柜多用。</p>
--	---------------------------	-----------------------------------

##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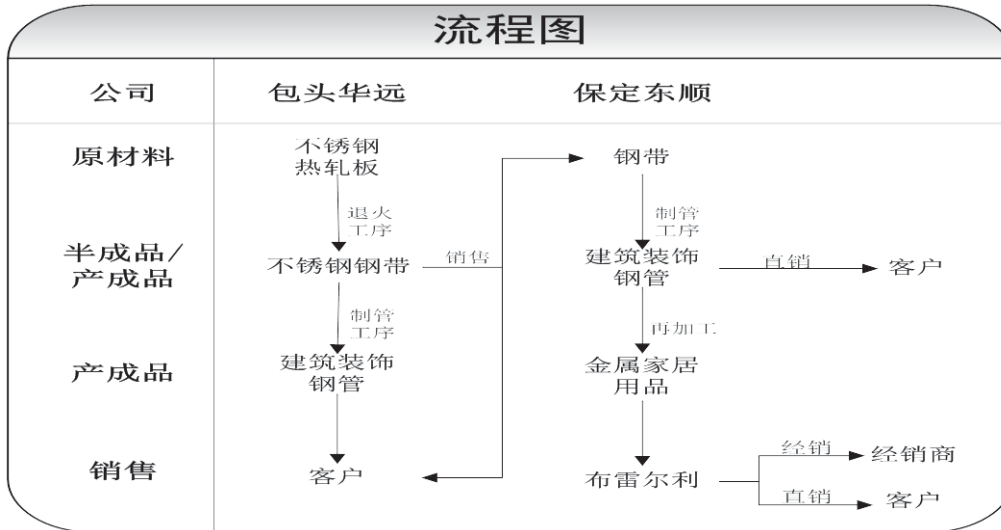


### （二）主要生产方式及流程

#### 1、生产方式

布雷尔利及其全资子公司包头华远、保定东顺构成不锈钢制品的完整产业链。包头华远主要负责采购、加工原材料；产成品销售给保定东顺进行加工，生产建筑装饰钢管并对外销售；同时公司进一步向下游延伸，加工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进行销售；布雷尔利主要负责销售渠道建设，直接面对加盟经销商和客户，具体见以下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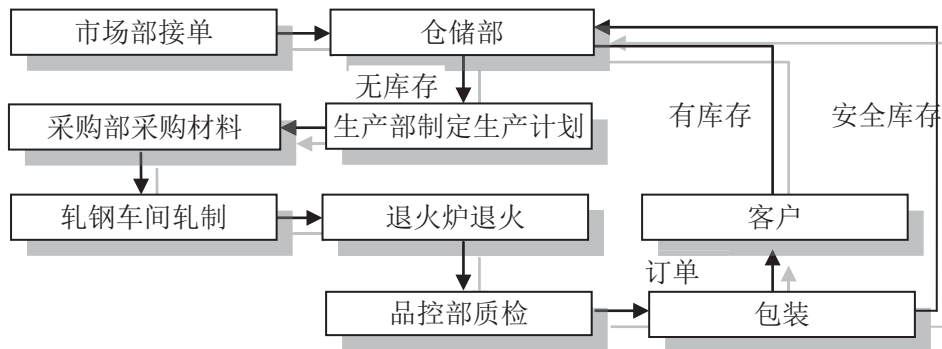


2011 年公司产品生产方式全部为自产；2012 年公司为节约运输成本，开拓南方市场，委托永康市伊仕特工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加工部分不锈钢大门和晾衣架，2012 年上半年公司支付加工费 79,930.00 元，占总采购金额的 1.28%，且一次完成未跨期。2012 年下半年起，布雷尔利委托保定东顺加工大门和晾衣架，不再与该厂商合作。

##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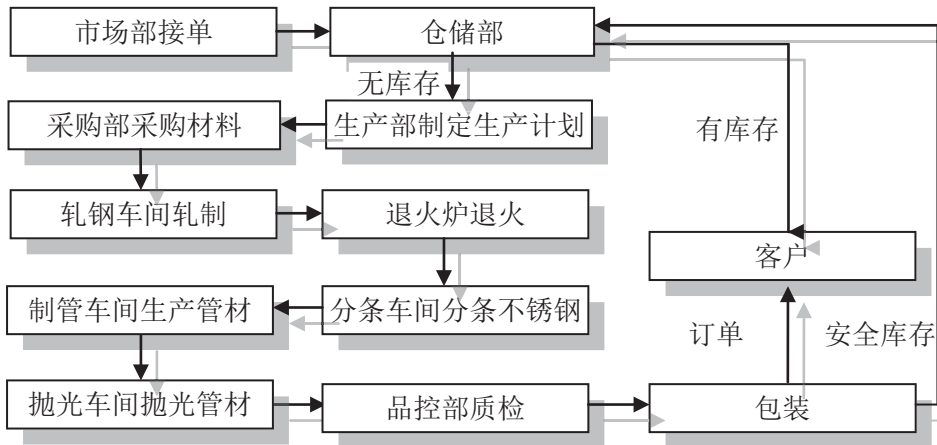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 (1) 不锈钢钢带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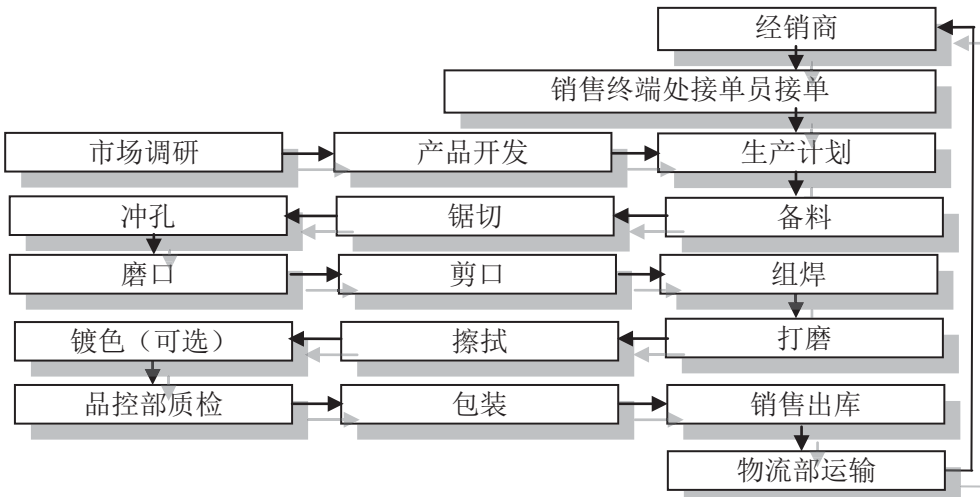




(2) 建筑装饰钢管生产流程



(3) 金属家居用品生产流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氩弧内焊技术

目前市场上建筑装饰钢管多采用直接点焊法，在焊接过程中易形成氧化层，影响产品平整度。公司采用氩弧内焊技术，在焊接时对焊接部位进行惰性气体保护，隔绝空气，使得焊接部位不会被氧化，外观平整无焊点，有效改善了产品品质。另外，公司建筑装饰钢管使用华业特钢特有的添加稀土的不锈钢热轧板作为原材料，使得钢管表面亮度更高。

2、“一种可伸缩式防护窗”、“一种可开启式防护窗”和“一种拼装式防盗窗”实用新型技术



防护窗按结构分为不可开启式和可开启式；按产品种类分为物理防护和电子防护。不可开启式防护窗是指防护窗整体与建筑墙体固定在一起，无法开启，功能及样式单一。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可伸缩式防护窗”和“一种可开启式防护窗”（专利号分别为 ZL201220040547.0 和 ZL201220040542.8），使得不锈钢防护窗在关闭时可以与主体部分锁在一起，起到防盗作用；在开启时又能提供一个通道，可以在紧急情况下逃生，不影响到室外擦拭玻璃、安装维修空调等作业，同时可悬开 90 度与窗台平行晾晒衣物。

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拼装式防盗窗”（专利号 ZL201020700815.8），使产品的生产模块化、安装标准化，降低安装劳动强度，提升安装效率，节省了人工及物流成本。

目前市场上出现了很多电子防护窗，通过红外等技术手段对入侵者进行报警，但易被破坏，一旦电子报警系统遭到破坏，就彻底失去了防护的功能，且此类产品技术尚不稳定，常有误报情况，影响正常工作及生活。公司生产的防护窗属于物理防护，具有电子防护类产品不可替代的坚固可靠的优点。

### 3、“一种组合式花架”实用新型技术

目前，室内或庭院使用的花架多为固定式，不能随意调整摆放花卉的位置，另外固定的花架占地面积大，不能拆卸、不方便存放。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组合式花架”（专利号 ZL201120143868.9），采用拼接方式组装花架，拆装方便、花卉摆放灵活、占用空间小，可自由组合形状。

### 4、离子真空镀膜技术

公司不锈钢产品分为原色、彩色两类。目前市场上彩色不锈钢主要有两种镀色模式：一种为电解氧化，也称水镀，是指不锈钢管（板）在酸液中通过电解产生氧化膜，优点为成本低，缺点是污染环境、易生锈；另一种为离子真空镀膜技术，是指在真空室内材料的原子从加热源离析出来打到被镀物体的表面上，具有色泽纯正柔和、不易掉色生锈、无刺激性气味、环保的优点。公司产品采用离子真空镀膜技术，所使用真空镀膜装置虽为外部采购，但公司先后投入研发力量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使设备精细度、真空度更高。原有设备抽真空最低至-1 个大气压，设 12 个靶原子，公司改造后的设备可以抽到-4 大气压，42 个靶原子，使



不锈钢色彩更柔和，持久。

#### 5、“一种制备镁合金的方法”的技术

目前，镁合金制品在着色方法上主要采用化学氧化、阳极氧化、金属涂层及激光技术。化学氧化的转化膜普遍较薄、软，对镁合金本体防护能力弱。阳极氧化的氧化膜脆性较大、多孔，在复杂工件上难以得到均匀的氧化膜层。由于镁合金表面极易形成氧化镁，不易清除干净，因此使用金属涂层的方式获得的保护层结合力差，并且镀层中多数含有重金属元素，增加了回收的难度与成本。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制备镁合金的方法”，可以利用激光的“光—热—化学效应”对镁合金表面进行氧化，生成氧化膜。通过氧化物本身的颜色与薄膜的干涉作用共同使镁合金表面着色。可通过连续激光工艺参数的改变与光斑能量的调制改变镁合金表面颜色。采用激光制法对镁合金进行着色，易于操作、绿色无污染、成本低，适合批量生产，基本不改变镁合金的形状和尺寸，制得的镁合金涂层与基体结合牢固稳定、表面硬度高、耐磨耐腐蚀、色彩选择多样。

#### 6、“一种连接金属管材的装置”的技术

市场上现有的不锈钢楼梯扶手连接方式主要采用焊接或拉铆连接法。焊接法使扶手连接牢固，但整体美观度较差、工艺粗糙，而且焊接过程易污染环境。拉铆连接法改善了连接处的美观度，但强度低、扶手不牢固。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连接金属管材的装置”（专利号 ZL201120453656.0），应用于不锈钢楼梯扶手，具有连接强度高、无需焊接、易于安装、无污染等优点，提高了安装效率及客户体验。

#### 7、“一种不锈钢组合柜”的技术

现代家庭重视空间的利用率，对家居体积、功能等都有了一些新需求。目前家居生活用的组合柜，主要以木质为主，体积大，移动不便。同类型金属柜架产品外观设计陈旧、功能单一。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不锈钢组合柜”（专利号 ZL201220040646.9），每个柜子的框架由焊接或螺钉连接的不锈钢管组成，柜子侧壁设有触角，相配套的柜子有滑槽，将触角插入滑槽连接柜子，操作简单、可随意拆装、丰富了产品用途和消费者的使用感受。



##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474.67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原值占无形资产原值的99.09%。

### 1、商标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10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所属类别	注册日期	使用期限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布雷尔利	8721326	6	2011.10.14	2021.10.13	在用	自主
2	布雷尔利	8721408	35	2011.11.14	2021.11.13	在用	自主
3	布雷尔利	8956407	21	2011.12.28	2021.12.27	在用	自主
4		8723268	6	2011.10.28	2021.10.27	在用	自主
5		8723267	35	2011.11.14	2021.11.13	在用	自主
6		9163956	21	2012.03.07	2012.03.06	在用	自主
7	老布	8956335	6	2011.12.28	2021.12.27	在用	自主
8	老布	8956553	21	2011.12.28	2021.12.27	在用	自主
9	星屿	6585125	6	2010.03.28	2020.03.27	在用	自主
10	优粤	5573112	6	2009.06.28	2019.06.27	在用	自主

注：1、序号第2、9、10项商标的权利人为保定东顺。

2、核定使用商品第6类为：金属管；金属管道配件；温室用金属架；金属梯；金属栅栏；金属门；金属窗；窗用金属附件；窗户金属器材；金属家具部件。

3、核定使用商品第21类为：家用器皿；家用或厨房用容器；餐具（刀、叉、匙除外）；厨房用具；非电气炊具；酒具；晾衣架；撑衣架；盥洗室器具；毛巾架和毛巾环架。

4、核定使用商品第35类为：户外广告；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管理辅助；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区迁移（提供信息）；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会计。

### 2、公司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10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专利号	注册日期	保护期限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型	一种组合式花架	ZL201120143868.9	2010.05.09	2020.05.09	在用	自主
2	实用新型	一种拼装式防盗窗	ZL201020700815.8	2010.12.27	2020.12.27	在用	自主
3	实用新型	一种连接金属管材的装置	ZL201120453656.0	2011.11.16	2021.11.16	在用	自主
4	实用新型	一种可伸缩式防护窗	ZL201220040547.0	2012.02.08	2022.02.08	在用	自主
5	实用新型	一种可开启式防护窗	ZL201220040542.8	2012.02.08	2022.02.08	在用	自主
6	实用新型	一种不锈钢组合柜	ZL201220040646.9	2012.02.08	2022.02.08	在用	自主
7	实用新型	防护栏装置	ZL201220358730.5	2012.07.24	2022.07.24	在用	自主
8	实用新型	一种防护栏装置	ZL201220358729.2	2012.07.24	2022.07.24	在用	自主
9	实用新型	花架	ZL201220429094.0	2012.8.27	2022.8.27	在用	自主
10	实用新型	一种花架	ZL201220428971.2	2012.8.27	2022.8.27	在用	自主
11	外观设计	窗外储物不锈钢架(1)	ZL201230019768.5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2	外观设计	窗外储物不锈钢架(2)	ZL201230019767.0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3	外观设计	金属管材防护窗	ZL201230019770.2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4	外观设计	衣物鞋存放架	ZL201230019758.1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5	外观设计	窗型材 (梅花孔不锈钢防盗窗)	ZL201230019760.9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6	外观设计	窗型材 (花形孔镁合金防盗窗)	ZL201230019769.X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7	外观设计	窗型材 (六方孔不锈钢防盗窗)	ZL201230019759.6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18	外观设计	窗型材 (椭圆孔不锈钢防盗窗)	ZL201230019766.6	2012.02.01	2022.02.01	在用	自主

### 3、公司拥有的专利申请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申请权，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申请号	发文日	审核阶段
1	发明	一种弯头装置	201210367089.6	2013.01.16	实质审核

#### 4、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 5 宗，总面积 38,307.00 平方米。

序号	转让方	土地证号	类型	用途	座落	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1	远东纺织	新国用（2001）字第 1306020055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13,600.00	2046-6-19
2	远东纺织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6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187.00	2048-8-23
3	远东型材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5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300.00	2048-8-23
4	远东装饰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4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5,920.00	2048-8-01
5	远东集团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3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300.00	2048-8-22

2011 年 12 月 18 日，保定东顺从关联方远东纺织、远东机械、远东装饰、远东集团处受让了上述土地使用权，定价依据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 48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详情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保定东顺正在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

#### （三）公司资质情况

1、2010 年 10 月 11 日，保定东顺取得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颁发编号为 05310Q12186R0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2、2010 年 10 月 12 日，包头华远取得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颁发编号为 05310Q10294R1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3、2011 年 11 月 18 日，布雷尔利取得中国建筑装饰协会颁发编号为 6801048 的会员证书，有效期两年。

4、2011 年 12 月，布雷尔利取得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授予全国建筑装饰材料行业优秀企业。

5、2012 年 2 月 26 日，布雷尔利取得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颁发编号





为宣 S0400912A022 的“全国不锈钢产品质量公证十佳品牌”证书。

6、2012 年 3 月，布雷尔利取得镇江市消费者协会颁发的消费者满意商品。

7、2012 年 4 月 25 日，布雷尔利取得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编号为 20122080002411 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8、2012 年，布雷尔利取得《中国质量万里行》市场调查中心颁发编号为 2012 第（4）期（宣）A2012002 的“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重质量、讲信誉、守合同”证书。

####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b>	<b>81,188,225.12</b>	<b>60,185,920.4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977,523.95	4,357,514.41
机器设备	56,929,836.47	54,724,832.32
运输设备	581,419.00	581,419.00
电子设备	699,445.70	522,154.68
<b>二、累计折旧</b>	<b>23,551,923.42</b>	<b>17,034,345.55</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54,998.31	853,121.05
机器设备	21,439,068.46	15,725,722.00
运输设备	386,493.27	248,348.07
电子设备	371,363.38	207,154.43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57,636,301.70</b>	<b>43,151,574.86</b>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622,525.64	3,504,393.36
机器设备	35,490,768.01	38,999,110.32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194,925.73	333,070.93
电子设备	328,082.32	315,000.25

## 2、公司及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与本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及建筑物通过租赁及受让取得，具体如下：

(1) 布雷尔利租赁房屋面积 335.00 平方米，出租方为北京领秀西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包头华远租赁厂房 14,580.00 平方米、仓库 3,600.00 平方米、场地 4,363.00 平方米，出租方为华业特钢；

(3) 保定东顺租赁办公楼 1,076.40 平方米、厂房 6,451.10 平方米，出租方为远东纺织；

(4) 保定东顺租赁办公楼 1,326.00 平方米、厂房 9,261.30 平方米，出租方为远东机械；

(5) 保定东顺受让远东纺织房屋建筑物 27 项，坐落于保定市江城路 4729 号，购买价格 1,849.69 万元，相关房屋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 3、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与本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依法享有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 (1) 保定东顺主要生产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万元)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年)
1	制管机	台	36	1,350.24	805.40	59.65	5.75
2	制管机	台	46	358.45	325.98	90.94	9.00
3	抛光机	台	28	966.78	837.47	86.62	9.00
4	抛光机	台	3	795.89	474.73	59.65	5.75
5	分条机	台	2	19.18	17.08	89.05	9.00



6	分条机	台	1	63.72	61.21	96.05	9.58
7	彩管设备	套	2	198.63	185.51	13.12	9.50

(2) 包头华远主要生产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年)
1	退火炉	台	6	565.39	274.56	48.56	4.58
2	四辊冷轧机	台	2	439.67	213.51	48.56	4.58
3	750 轧机	台	4	989.46	618.88	62.55	4.58
4	抛光机	台	14	101.75	49.41	48.56	4.58
5	分条机	台	2	10.11	4.91	48.56	4.58
6	制管机	台	36	290.41	141.03	48.56	4.58

(五)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公司(含子公司保定东顺和包头华远)员工共538人，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比例(%)	图示
30岁以下	247	45.91	
31-40岁	159	29.55	
41-50岁	104	19.33	
51-60岁	28	5.20	
合计	538	100.00	

(2) 按学历分布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图示
硕士及以上	3	0.56	
本科	34	6.32	
大专及以下	501	93.12	
合计	538	100.00	



(3) 按岗位分布

分工	人数 (人)	比例 (%)	图示
质量管理人员	21	3.90	
研发人员	14	2.60	
市场营销人员	74	13.75	
财务人员	31	5.76	
管理人员	19	3.53	
行政人员	26	4.83	
生产人员	325	60.41	
其他服务人员	28	5.20	
<b>合计</b>	<b>538</b>	<b>100.00</b>	

(4) 按工龄区间分布

工龄区间(年)	人数 (人)	比例 (%)	图示
1-5	132	24.54	
6-10	129	23.98	
11-15	116	21.56	
16-20	58	10.78	
21-25	59	10.97	
26-30	44	8.18	
<b>合计</b>	<b>538</b>	<b>100.00</b>	

(5) 按地域分布

地区	人数 (人)	比例 (%)	图示
北京	95	17.66	
保定	233	43.31	
包头	210	39.03	
<b>合计</b>	<b>538</b>	<b>100.00</b>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目前研发中心共10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5人，研发经验丰富。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稳定，研发力量不断壮大。



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持股比例（%）
田大水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7月14日	69.69
张强	研发总监	男	1968年12月5日	0
张文学	产品研发部经理	男	1969年7月12日	0
张秦	核心技术人员	男	1981年7月14日	0
张玉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1981年2月7日	0

田大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12月5日出生，毕业于河北职工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2001年10月，在石油化工厂工作，任电气工程师兼班长；2004年3月至2011年10月先后任北京首特钢技术部经理、东启镁合金技术部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布雷尔利产品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

张文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年7月12日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9月至1999年10月，在航空部向阳精密机械公司工作，任技术员；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保定市远东绿色镁业有限公司产品部职员；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首特钢产品部职员；2004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东启镁合金产品部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布雷尔利产品研发部经理。

张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7月14日出生，毕业于西华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5年9月，任北京加维通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设计部产品造型设计师；2005年10月至2006年10月，任北京庄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工程部总设计师；2006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北京体之杰产业集团公司创意设计中心设计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布雷尔利研发部设计师。

张玉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2月7日出生，毕业于华北工学院，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任保定市长城华北汽车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年3月至2010年2月，任保定市天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技术员；2010年2月至2010年7月，任保定市润利节能环保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技术员；2010年8月至今，任布雷尔利产品研发部设计师。

### 3、研发费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322.40	163.91
母公司营业收入（万元）	5,565.61	1,827.14
研发投入占母公司营业收入比重（%）	5.79	8.97

##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 （一）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 1、按业务种类分类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36,092,284.69	97.23	299,120,601.88	97.80
其他业务收入	9,588,325.10	2.77	6,730,939.70	2.20
<b>合计</b>	<b>345,680,608.79</b>	<b>100.00</b>	<b>305,851,541.58</b>	<b>100.00</b>

公司所属行业为不锈钢制品行业，主要产品为不锈钢钢带、建筑装饰管及金属家居用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收取的经销商加盟费分摊收入和销售废钢收入。

### （二）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不锈钢钢带及建筑装饰钢管用途广泛，主要消费群体为下游再加工企业，如建筑业、装饰装修业等。金属家居产品主要消费群体为普通消费者，其中农村市场占70%左右。

####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1年、2012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29,292,515.13	8.47
天津市华夏盛鑫不锈钢有限公司	19,991,136.48	5.78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17,094,017.15	4.95
北京东方通顺不锈钢有限公司	15,454,021.53	4.47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盛鑫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15,256,410.27	4.41
<b>合计</b>	<b>97,088,100.56</b>	<b>28.09</b>
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75,468,883.85	25.23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34,553,890.60	11.55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盛鑫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11,857,029.96	3.96
北京东方通顺不锈钢有限公司	12,480,716.75	4.17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9,753,500.81	3.26
<b>合计</b>	<b>144,114,021.97</b>	<b>48.18</b>

公司收购包头华远为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保定东顺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购买日）均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 2011 年合并利润表反映的是布雷尔利与包头华远两家公司合并后的经营状况。同时，由于包头华远生产的不锈钢钢带主要销售给保定东顺进行深加工为建筑装饰钢管，所以 2011 年度公司对保定东顺的收入占比为 25.23% ，占比较大。若将布雷尔利、包头华远和保定东顺视为一个整体，2011 年度其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1 年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34,553,890.60	9.74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盛鑫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16,270,144.57	4.59
北京东方通顺不锈钢有限公司	13,420,887.69	3.78
余姚市和达不锈钢实业有限公司	13,264,957.26	3.74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11,823,380.38	3.33
<b>合计</b>	<b>89,333,260.50</b>	<b>25.18</b>

综上所述，若将布雷尔利、包头华远和保定东顺视为一个整体，2011 年、



2012 年度，公司从前五名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18%、28.09%，占比较低。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长期业务依赖。

###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的成本结构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不锈钢热轧板	230,049,867.73	89.53	233,953,146.97	90.38
辅料	7,368,452.96	2.86	7,953,942.33	3.08
能源	6,256,829.98	2.44	7,152,809.12	2.76
人工	8,025,891.89	3.12	6,844,431.75	2.64
折旧	3,669,006.09	1.43	1,763,688.64	0.68
制造费用	1,583,048.39	0.62	1,173,624.09	0.46
<b>合计</b>	<b>256,953,097.04</b>	<b>100.00</b>	<b>258,841,642.91</b>	<b>100.00</b>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1 年、2012 年度，原材料不锈钢热轧板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38%、89.53%，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

####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2011 年、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201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135,482,191.97	46.94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85,812,263.42	29.73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5,232,913.68	5.28
山西钢洲商贸有限公司	13,632,800.85	4.72
余姚市成丰不锈钢厂	4,204,685.52	1.46
<b>合计</b>	<b>254,364,855.44</b>	<b>88.13</b>
2011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113,024,677.26	37.18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82,095,405.47	27.00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4,072,114.48	14.50
山西钢洲商贸有限公司	11,319,812.39	3.72
三星（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134,982.91	3.66
<b>合计</b>	<b>261,646,992.51</b>	<b>86.06</b>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不锈钢热轧板，2011 年度、2012 年度前两大供应商均为华业特钢及中储股份。华业特钢生产的不锈钢热轧板为稀土低镍铬锰氮不锈钢，以此种不锈钢为原材料制造出的钢管亮度高、质量好。另外，包头华远与华业特钢同属一个工业园区，公司出于运费和产品质量的考虑，选择华业特钢作为其不锈钢原料主要供应商。

因中储股份与华业特钢签有货物融资协议，公司从中储股份采购的不锈钢热轧板，实际为华业特钢所生产。因此，2011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对华业特钢的实际采购额占比分别为 64.18%、76.67%，华业特钢为公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存在一定程度的供应商依赖。为解决供应商依赖所产生的潜在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降低风险的措施：第一，预付华业特钢货款，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第二，寻找其他的供应厂商。目前公司已与河南青山金汇不锈钢产业有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等建立起合作关系，公司可随时根据实际情况对供应商进行调整。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布雷尔利已经与 460 家经销商签署《产品经销合同》，均为正在执行的有效合同。布雷尔利授予经销商在授权区域内独家代理布雷尔利产品的权利，经销商向布雷尔利支付数额不等的加盟费。

#### 2、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简要）	履行情况
2012 年 2 月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 年 4 月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1,910.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 年 6 月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分公司	2,000.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年6月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分公司	2,024.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 有限公司	200.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分公司	2,024.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2012年12月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分公司	2,028.00	不锈钢热轧板	履行完毕

## 3、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简要）	履行情况
2011年11月	长春代明不锈钢 销售有限公司	176.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1月	沧州市精成机具有限公 司	116.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1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116.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2月	长春鸿盟不锈钢 销售有限公司	115.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3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113.6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3月	北京东方通顺 不锈钢有限公司	118.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3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220.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4月	沈阳鑫五方不锈钢 有限公司	106.6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5月	长春代明不锈钢 销售有限公司	135.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5月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盛鑫 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140.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5月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盛鑫 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6月	长春代明不锈钢 销售有限公司	120.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6月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盛鑫 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255.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7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115.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7月	巨鹿县宏伟密封电器 配件有限公司	159.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7月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北京东方通顺 不锈钢有限公司	173.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200.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8月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954.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9月	保定市屹马汽车配件 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9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131.9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10月	天津市华夏盛鑫 不锈钢有限公司	100.00	不锈钢装饰管材	履行完毕
2012年10月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盛鑫 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布雷尔利专用管材	履行完毕

4、截至2013年5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银行	起止日期	贷款方式	利率(%)	金额
工商银行三丰支行	2013.1.16-2013.9.15	保理	7.20	1,000.00
	2013.4.1-2013.12.25	保理	6.60	300.00
	2012.8.29-2013.6.21	保理	7.20	750.00
	2012.11.17-2013.11.11	商品融资	7.20	2,000.00
	2013.4.26-2014.1.18	保理	7.20	1,300.00
小计				<b>5,350.00</b>
浦发银行保定分行	2013.5.7-2014.5.5	借款	7.20	1,000.00
小计				<b>1,000.00</b>
建设银行包头支行	2013.1.28-2013.6.10	保理	5.6	605.00
	2013.1.28-2013.6.25	保理	5.6	132.00
	2013.2.17-2013.6.25	保理	5.6	450.00
	2013.2.25-2013.6.25	保理	5.6	97.00
	2013.2.25-2013.8.3	保理	5.6	307.00
	2013.2.25-2013.8.8	保理	5.6	136.00
	2013.3.12-2013.8.8	保理	5.6	96.00
	2013.3.12-2013.8.28	保理	5.6	354.00
	2012.3.26-2013.8.28	保理	5.6	55.00
	2013.3.26-2013.9.13	保理	5.6	280.00
	2013.3.29-2013.9.13	保理	5.6	120.00
	2013.3.29-2013.9.23	保理	5.6	105.00
	2013.4.7-2013.9.23	保理	5.6	360.00



	2013.4.7-2013.10.1	保理	5.6	90.00
	2013.4.8-2013.10.1	保理	5.6	338.00
	2013.4.11-2013.10.14	保理	5.6	277.00
	2013.4.26-2013.10.21	保理	5.6	325.00
	2013.4.28-2013.10.14	保理	5.6	123.00
	2013.4.28-2013.10.21	保理	5.6	84.00
	2013.4.28-2013.10.25	保理	5.6	18.00
	2013.4.28-2013.10.25	保理	5.6	275.00
	2013.5.17-2013.11.13	保理	5.6	373.00
<b>小计</b>				<b>5,000.00</b>
交行包头分行	2013.2.18-2014.2.17	信用借款	7.8	200.00
	2013.2.17-2014.2.16		7.8	240.00
	2012.12.14-2013.12.13		7.8	500.00
	2012.12.24-2013.12.23		7.8	500.00
<b>小计</b>				<b>1,440.00</b>
<b>合计</b>				<b>12,790.00</b>

5、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承兑票据合同

单位：万元

银行	起止日期	票据类型	金额
浦发银行保定分行	2012.9.18-2013.9.30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
<b>小计</b>			<b>3,000.00</b>
浦发银行包头昆区支行	2012.12.10-2013.6.10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
	2012.12.10-2013.6.10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
	2012.12.10-2013.6.10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b>小计</b>			<b>4,000.00</b>
交通银行包头分行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540.00
	2013.1.7-2013.7.7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



	2013.1.31-2013.7.31	银行承兑汇票	80.00
小计			<b>1,120.00</b>
民生银行包头分行	2013.3.15-2013.9.15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
	2013.4.8-2013.10.8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
	2013.3.19-2013.9.19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
	2013.4.17-2013.10.17	银行承兑汇票	1,121.00
小计			<b>3,571.00</b>
合计			<b>11,691.00</b>

#### 6、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债权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主债务期限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连带保证	8,000.00	2012-8-2 至 2013-8-28
合计			<b>8,000.00</b>	

2012 年 9 月 4 日，包头华远与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署合同编号为 HHHT06（高保）20120033《最高额保证合同》，包头华远为明拓集团与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HHHT06（融资）20120033《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担保，担保借款金额为 8,000.00 万元，被担保主债权自 2012 年 8 月 28 日至 2013 年 8 月 28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内。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采购—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商业模式，专注于打造金属家居用品第一品牌。公司凭借积累的技术成果、行业经验和差异化的竞争策略，通过与客户直接对话精确把握市场需求，通过产品设计及功能优化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使用体验及个性化需求，通过首创的金属家居行业品牌连锁的销售方式获得收入并实现盈利。

#### （一）采购模式

仓储部根据生产部拟定的生产计划，结合物料的库存情况，确定采购计划并反馈给采购部，采购部按计划采购，由品控部负责采购物资的质量检验，由仓储部进行入库登记。



根据 ISO9001:2008 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确保物料供应及质量：建立采购物资分类管理制度，根据物资在最终产品中的作用，将采购物资划分为主要生产材料及其他材料，建立不同的控制程序；定期进行供方评价，通过资料审核、样品评价、现场考察等方法，对供方经营情况、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质量、交付期限、价格、运输方式、产品包装要求、售后服务等进行全面评估；与多个供应商建立沟通机制，保证物资供应的及时性与安全性。

## （二）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结合库存”的原则进行生产。生产部门根据当月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不锈钢钢带及建筑装饰钢管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由客户自行到工厂提货并结算货款；金属家居用品采用经销模式进行销售，通过各地加盟经销商迅速占领市场，扩大市场份额。

##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不锈钢钢带及建筑装饰钢管产品依靠提高销售数量及价格增加收入，市场较为成熟稳定；金属家居用品采用“销售利润+加盟费”的双重盈利模式。一方面，公司依托规模优势和品牌影响力，拥有较高的产品定价能力，从产品销售中获得较高回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创建全国性的连锁品牌吸引经销商加盟，从中收取加盟费获利。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属于不锈钢制品业。



## 2、不锈钢制品行业概况

### （1）不锈钢制品发展概况

不锈钢制品按应用领域分为两类：工业和民用。民用不锈钢制品主要应用于城市景观、建筑装饰装修、五金制品（含建筑五金、日用五金、工具五金、厨卫用具）、家电电子、汽车零配件等领域。不锈钢具有卫生、强度高、耐腐蚀性好、抗震、防火、寿命长等优异特性。另外，不锈钢属于可回收再利用资源，符合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主要经历了以下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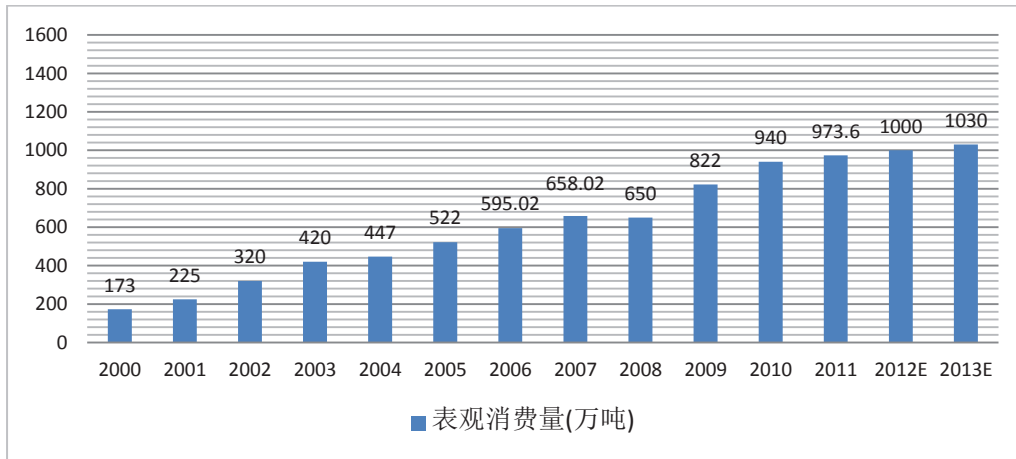
解放初期的 1949 年到改革开放前期的 1979 年，不锈钢制品市场处于低速发展阶段，产量有限的不锈钢多用于国防、化工等特殊行业，民用不锈钢制品消费量有限。

1979 年到 2000 年，改革开放带动了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随着国家 GDP 的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不锈钢逐渐进入经济建设的各个领域，特别是民用不锈钢市场需求出现增长的势头。

2000 年到 2012 年中国不锈钢产销量开始较快上涨。在全球产销量的比例也越来越高，体现了一个新兴市场前所未有的活力。这一时期，受市场需求刺激，大批民营不锈钢制品企业抓住机遇，先以不锈钢钢带、无缝管、焊管等基础品种占领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取得利润，而后开发出其他不锈钢产品，促进了产品工艺装备的升级换代和自身的持续发展。根据《中国不锈钢市场》计算，2012 年我国不锈钢产量为 1,350.00 万吨，表观消费量 1,000.00 万吨。《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预测，到 2015 年我国不锈钢需求量将达到 1,600.0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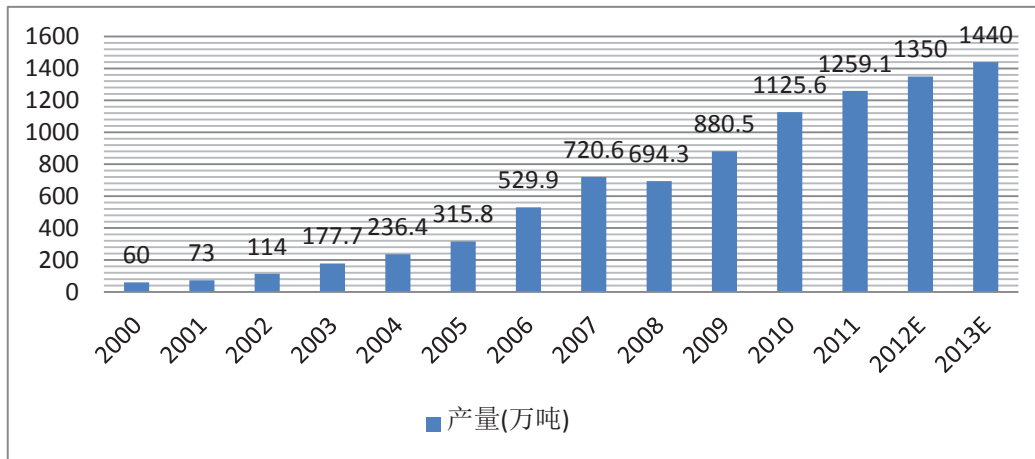


### 2000-2013 年我国不锈钢表观消费量及预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2000-2013 年我国不锈钢产量及预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2) 民用不锈钢制品市场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居民收入水平逐步增长，民用不锈钢制品市场消费量逐渐增长。民用不锈钢制品三大主要领域——餐厨制品、家电电子和建筑装饰，消费比例均有所提升。2012年三大领域合并消费量占比由2004年的41.23%增长到50.91%，预计2013年三者消费量合计可达520.46万吨。

不锈钢制品在各行业近年需求及占比：

用途	2004年 (%)	2008年 (%)	2012年 (%)	2013年预计 (%)
建筑装饰(含家居产品)	10.30	10.14	11.01	11.97
餐厨制品	20.52	25.41	25.88	25.64
家电电子	10.41	12.13	14.02	12.92



用途	2004年 (%)	2008年 (%)	2012年 (%)	2013年预计 (%)
交通运输	9.56	10.74	10.79	10.46
石油化工	11.99	11.50	9.30	10.20
大型机械设备	17.23	11.97	8.47	10.34
五金制品（除餐厨制品）	2.15	2.98	3.26	3.01
医疗器械	0.98	1.24	1.37	1.47
其他	16.86	13.89	15.90	13.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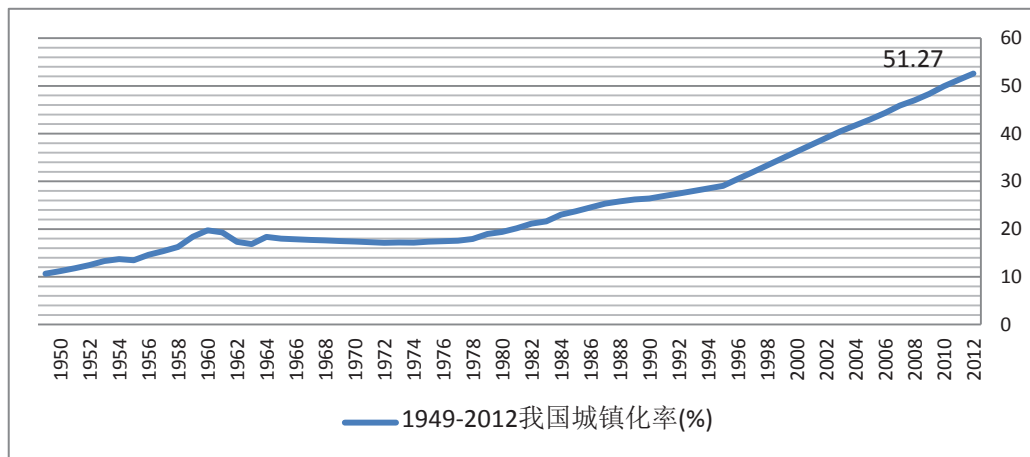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不锈钢市场》2012年第十二期

### 3、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的基础

#### (1) 城镇化提高为不锈钢制品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根据“十二五规划”，预计到2015年中国的城镇化率将由2011年的47.5%提高到51.5%。截至2012年底，我国的城镇化率已经达到51.27%。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将带动不锈钢制品行业消费多元化方向发展，特别是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不锈钢装饰装修及家居制品的消费。一方面，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镇居民人口不断上升，对住宅的需求逐步加大，新增住宅的装修将带动金属家居产品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旧房屋改造也带动了相对现代、高档的金属家居产品的需求增长。

1949-2012年我国城镇化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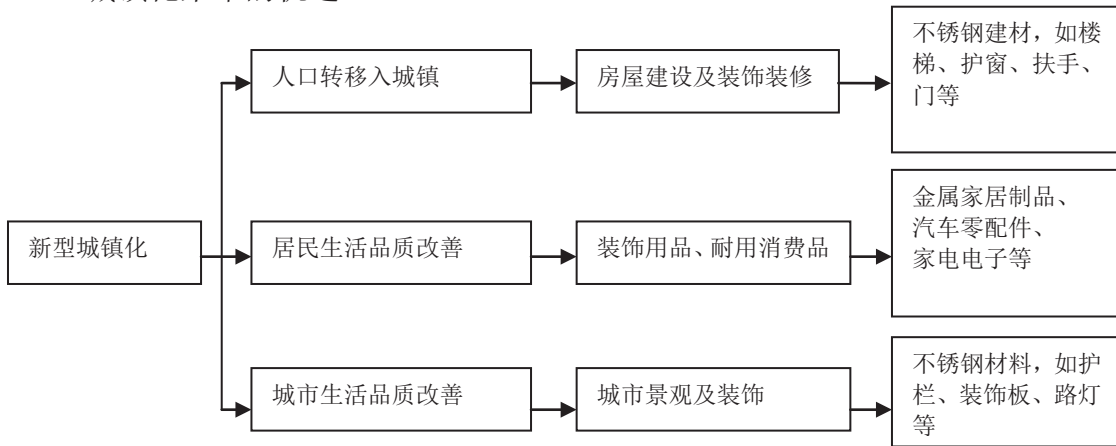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城镇化带来的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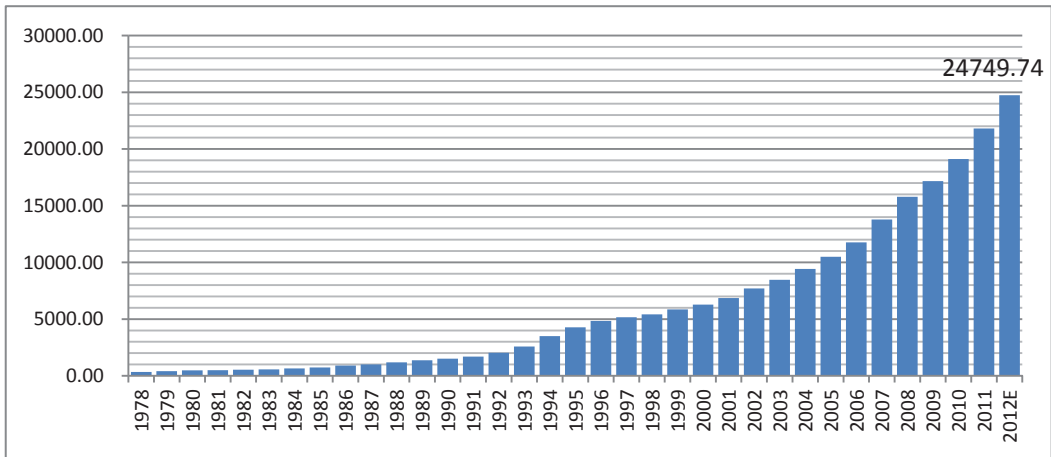


(2)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为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

从经济学的角度来看，收入规模是决定居民消费能力的根本因素，收入水平的提高是居民消费的直接动力。不锈钢装饰装修及家居制品属于具有一定需求弹性的耐用消费品，当居民收入水平呈现增长趋势时，市场需求量也随之增长。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镇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上升，国家统计局提供的数据显示，1978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43.40元，2012年为24,749.47元，增长了约72倍；1978年我国农村居民纯收入为134.00元，2012年为7,881.00元，增长了约58倍。伴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步增长，居民的消费能力逐步提高，消费理念也逐步升级。特别是农村地区，由于长期以来消费水平较为落后，结构单一，随着农民收入水平的逐步增长，生活条件改善，刺激了新需求的产生，金属家居制品市场需求潜力巨大。2012年11月08日党的“十八大”又提出“至2020年居民收入水平翻番”计划，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将带动不锈钢制品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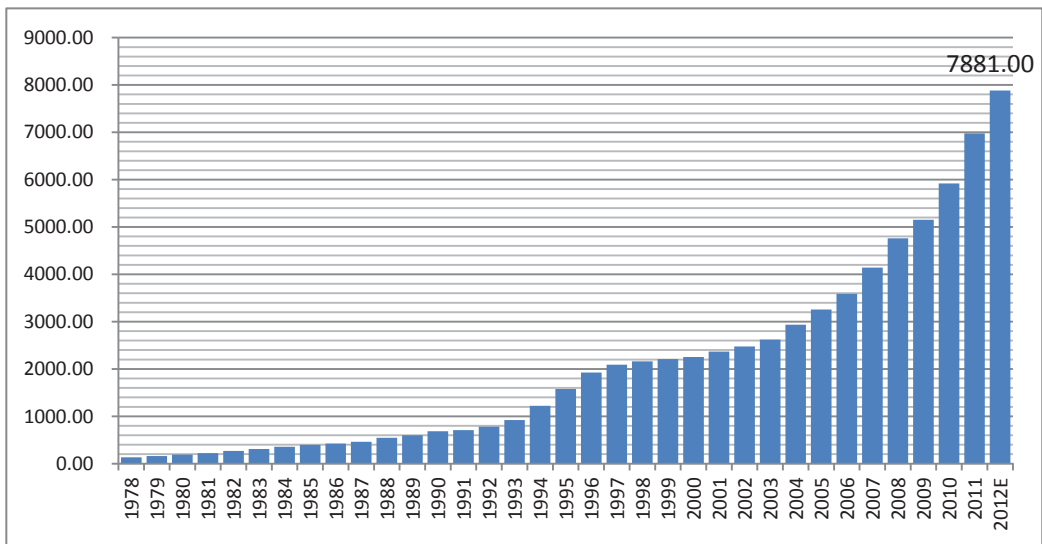


1978-2012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数据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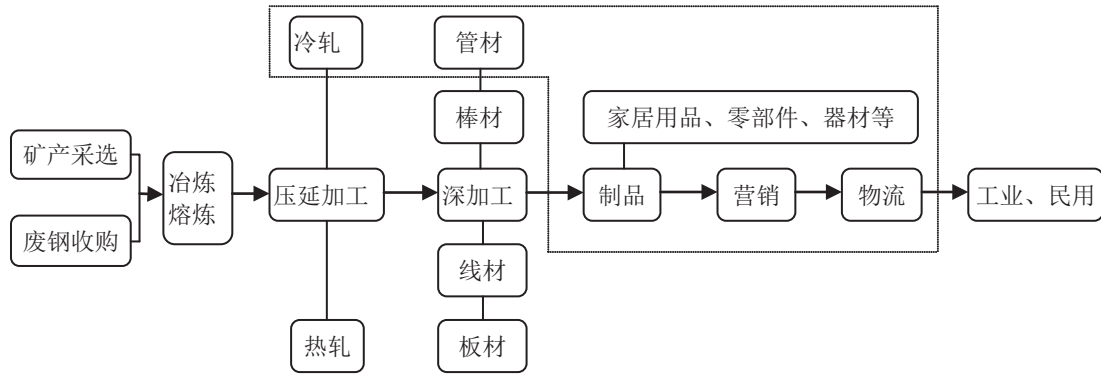
1978-2012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数据来源：Wind资讯



#### 4、行业价值链构成方式



(1) 不锈钢制品行业价值链构成主要方式为“原材料成本+生产成本+产品附加值”。因此，合理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展盈利渠道可以提高行业内企业及产品价值。国内大多数中小规模企业生产设备投资较少，生产单纯依赖人工，使用以次充好的原料，产品品质较差，研发设计能力较弱，设计上多依赖模仿，产品同质化现象普遍，依靠低价抢占市场。与之相比，国内较大规模的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及销售情况，具有一定的技术研发能力，产品种类丰富，提高了企业利润。

#### (2) 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不锈钢制品行业的上游为钢铁行业。我国作为世界钢铁大国，粗钢产量及钢铁表观消费量位居全球首位。受国内经济长期增长的拉动，我国粗钢产量及钢铁表观消费量持续增长。上游行业规模的增长为下游不锈钢制品行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材料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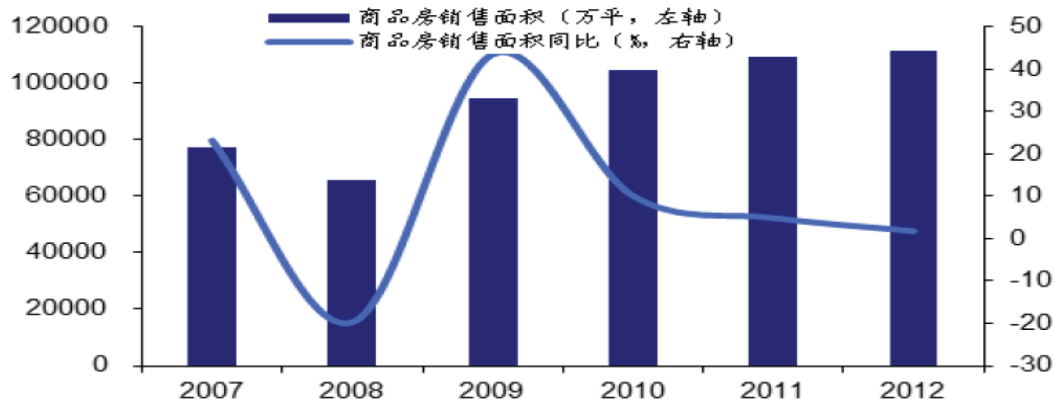
#### (3) 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国家近几年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调控政策，并且加大了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建设保障性住房 3,600 万套，加大住宅用地投入力度，稳定商品房销售市场，使房地产市场趋于理性化。此外，进入 21 世纪，我国政府提出加快城市化和小城镇化建设步伐，这一举措必将进一步促进我国的居民住宅建设，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的预测，未来 10 年中国城镇有望新建 7,000 万~8,000 万套住房，预计到 2020 年，中国将保有商品住房 1.4~1.5 亿套，按照 10 年的装修周期或家具更换周期，预计每年将有不低于 1,000 万套的住房需要重新装修或更换家居制品，将极大带动不锈钢制



品行业的快速发展。

2007-2012 年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及同比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CREIS

## 5、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未有权威公开数据表明公司所处不锈钢制品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但随着经济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行业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在所处地位”之“（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6、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 （1）监管体制

行业主管部门有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局。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行业发展战略、产能布置与规划等。国家环保局负责检查企业的排污、环保执行情况等。行业性自律组织是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和中国金属材料流通协会不锈钢分会，其主要职能为：沟通不锈钢行业与相关政府部门、组织、企业、机构、院校的联系，为会员单位提供信息服务，促进会员单位的规范和不断完善，组织监督会员单位的行业自律活动，依法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等。目前，不锈钢防护及金属家居行业没有相关的行业或国家标准约束，生产无需资质审批，市场竞争完全开放。

### （2）相关政策

####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由于行业尚无国家标准约束，因此对于建筑装饰不锈钢管、金属家居制品



行业目前主要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

## 2) 促进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2009年12月3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提出“推进城镇化发展的制度创新。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提高城镇规划水平和发展质量，当前要把加强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发展作为重点”及“抓住当前农村建房快速增长和建筑材料供给充裕的时机，把支持农民建房作为扩大内需的重大举措，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建材下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通过多种形式支持农民依法依规建设自用住房”。“建材下乡”及“自建用房”进一步提高了农村市场对新型、环保的装饰装修材料及金属家居用品的关注度，扩大了市场消费潜力。

2011年10月24日《钢铁工业“十二五”规划》提出“加强钢铁产业链延伸和协同转变服务理念、增强服务意识，建立钢铁企业与下游用户战略合作机制，发展钢材深加工，完善物流配送体系，提升产品价值和企业服务功能，促进由钢铁生产商向服务商转变。加强政府引导，推进产业结合，推广钢材新产品应用。鼓励钢铁企业建立钢材服务中心，联合下游行业开发钢铁新材料和下游产品，为用户提供全方位钢铁材料解决方案，实现钢铁工业与下游行业互利共赢。”下游钢材深加工行业将获得更多的支持。

2012年8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1093号《住宅设计规范》提到“外窗窗台距楼面、地面的高度低于0.90m时，应有防护设施”。房屋设计的安全性越来越受到重视，相关产品，如护栏及护窗，在住宅设计中的应用将会得到推广机遇。

##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国家政策支持、宏观经济向好、居民收入提高、城市化进程加速等有利因素为我国金属家居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1) 国家政策的支持。国家政策的支持，对不锈钢制品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发展环境和发展空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之“（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6、监管体制和行业政策”。

- 2) 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推进为金属家居制品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 3)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为行业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
- 4) 符合资源再利用发展方向。

不锈钢属于可回收再利用资源，近几年，国家提出加强环境保护、提高资源利用能力的发展理念，如《“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的“大力发展源头减量、资源化、再制造、零排放和产业链等新技术，推进产业化，提高资源产出率”，因此合理利用不锈钢资源，推进产品及技术研发、提高生产效率的企业符合国家发展方向。

## （2）不利因素

1) 行业标准尚不完善。目前金属家居制品行业起步时间不长，行业标准尚未起草，绝大多数企业只能各自执行自己的产品标准。行业标准的缺失给企业在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原料选择、企业合法权益的维护、消费者维权等方面带来不利影响。

2) 行业进入门槛较低、自主研发能力不足。虽然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是进入门槛较低。目前，行业内少数大企业与多数小企业并存。行业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粗放，工艺和装备落后，由于缺乏自主创新的能力，通常靠模仿品牌产品并以低价冲击市场，时常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这些产品不仅对消费者的利益造成侵害，同时也不利于金属家居行业的良性发展。

## 3) 消费理念需要进一步引导

金属家居产品区别于传统木质或其他材质的家居产品，其内在的文化、艺术、色彩、流行趋势蕴涵了时尚、美饰、环保等功能，需要企业和媒体的宣传、引导，更需要广大消费者进一步认识和接受。因此，倡导金属家居文化，引领消费时尚仍将是行业发展的一个重要主题。

## （二）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 1、行业主要风险为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首先，不锈钢产业链上游企业对于电和煤有一定的依赖度，电力和煤对上游不锈钢生产企业来说都是不可或缺的生产资料。从2013年1月1日起，发改委解除对电煤的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取消对合同电煤价格涨幅和市场交易电煤最高限价的有关规定，电煤由供需双方自主协商定价，可能会助推国内煤炭行情的上扬，增加上游钢铁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

其次，我国是缺镍少铬的国家，虽不锈钢中镍、铬含量相对较少，但国际镍价居高不下，一定程度上造成原材料价格波动。

最后是铁矿石的价格波动，由于我国生产粗钢所需的铁矿石60%以上要靠进口，铁矿石的对外依存度是所有大宗商品中最高的，并将长期处于高位。国际上三大铁矿企业——淡水河谷、必和必拓及力拓公司，掌控了世界铁矿石70%以上的海运量，拥有很强的议价能力。三大铁矿企业也掌握着大量投资资金，对中国钢铁市场需求进行炒作，直接影响着我国钢铁企业生产成本。近年来，国内铁矿石投资持续增长，不断地转换成铁矿石产能，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国内有66个、近5亿吨产能的铁矿石项目在建或拟建，建成后将满足中国未来铁矿石需求增量；但短期来看，近几年我国粗钢生产所需铁矿石仍将依赖进口。上述三方面的成本波动因素共同作用使得下游不锈钢制品制造行业具有一定的成本风险。

## 2、房地产调控风险

最近两年，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遏制房价过快上涨，打击投机需求。不锈钢制品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装修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相关度较高，如果未来宏观调控导致房地产市场的长期低迷，可能对该行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三）公司所处地位

#### 1、行业竞争态势

目前国内生产建筑装饰钢管及金属家居用品的企业多为民营企业，行业门槛较低，生产企业众多。公司竞争对手主要集中在广东佛山、江苏无锡、湖南长沙等南方地区。

#### 2、公司竞争优势





### （1）品牌优势

公司创立了不锈钢家居用品全新的工艺和服务标准，是行业内第一家推行品牌连锁经营的公司，统一形象，统一工艺标准，统一售后服务。最近两年，公司在品牌推广上共投入2,701.30万元，并先后聘请朱时茂、李小璐作为形象代言人，通过电视、网络等多种媒体进行品牌推广，“布雷尔利”品牌在业界已有一定的知名度。

### （2）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产品外观、工艺及生产技术的专业研究。由于市场对不锈钢制品的要求在不断变化，公司随时根据市场调研结果调整产品研发方向，丰富产品样式及功能。另外，公司通过定期对设备进行改善升级，提高产能及生产效率，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如在建筑装饰钢管生产上做了以下优化：自动入管抛光，自动打磨；一人可控制多台制管机，降低人力成本；对制管环节的焊接部位进行氮气保护，增加焊管平整度；制管切割改成自动切割，取消端铣工序，降低人工成本等等。经过持续的技术改良与优化，2012年，公司建筑装饰钢管成材率由2011年的96.90%，提高到2012年的97.10%，降低产品生产成本越低，增大了产品利润空间。公司通过不断地进行技术创新和装备更新，提高成材率，增加了利润。此外，对金属家居产品，公司做了以下优化：公司自主开发了制图软件，可根据每种产品订单规格自动制图，指导生产；研发了专用模具对材料进行冲孔，提高了冲孔速度；采用自动磨口设备，节省人工成本，提高效率；增加擦拭工序，使表面更加光亮；利用改善后的镀色设备，对产品进行可选择的镀色，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 （3）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具有以下优势：

第一，品质可靠。现阶段不锈钢制品市场比较混乱，良莠不齐，很多小作坊为了节约成本，使用防腐或厚度公差达不到的不锈钢作为生产原料，其生产出的产品不能完全达到防锈、高强度的效果。公司生产的产品使用正规钢厂生产的不锈钢为原材料，防锈效果及强度均有保证，产品质量可靠。

第二，外形美观。公司产品种类丰富，设计新颖，可观赏性较强，在设计上





具有一定优势。同行业的其他企业受限于研发能力、生产成本及企业规模，产品单一，不能满足市场消费者多样化的需求。

第三，彩钢优势。公司利用技术改造后的彩钢生产设备生产出的产品，颜色丰富、饱满，不易褪色脱落，无刺激性气味，环保无污染，符合现代环保理念。

#### （4）渠道优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签约经销商为460家，与2011年底的63家相比，销售渠道发展迅速，公司已建立起初具规模的金属家居用品销售网络。

#### （5）规模优势

公司现有建筑装饰钢管年产能约为4万吨、护窗年产能约为30万平方米，规模优势明显。规模化生产利于实现产品规格的统一化和标准化，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原材料的议价能力，降低生产成本。

### 3、竞争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为融资渠道单一，限制了经营规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金属家居用品制造行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大规模生产销售不锈钢家居制品，扩大经销商加盟渠道，持续加大品牌宣传投入，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张，资金压力日益增加。另外，为应对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和满足生产和客户需要，公司需要储备大量原材料，增加成品库存，公司的资金缺口将呈现逐渐扩大的趋势，仅靠目前银行借款这一单一融资渠道不足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 4、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继续贯彻建立金属家居第一品牌的理念，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形象，巩固市场地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培育、加大销售渠道建设力度，通过各种媒体方式宣传，让更多客户了解和使用公司产品，以提升公司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 （2）积极进入资本市场



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未来通过资本化的运作，公司将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进行进一步整合，扩大公司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 （1）资金壁垒

建筑装饰钢管及金属家居用品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不锈钢热轧板的成本在产品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生产商需投入较多的资金用于采购原材料；生产需要购入生产设备，这些生产设备若形成规模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为满足客户对不同型号产品的需要，此行业存货余额较大，特别是建筑装饰钢管产品，占用大量流动资金。因此，新进入本行业者如规模化生产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这对于多数中小企业的资金压力显而易见。

### （2）品牌壁垒

由于本行业没有统一的监管标准，且行业内的企业多为小规模的企业，产品依赖模仿，质量参差不齐，因此品牌、质量、信誉和售后服务成为企业在本行业内竞争的重要因素。品牌综合体现了企业产品质量、设计水平、营销网络及销售服务、管理等因素，知名品牌的创立和形成需要企业长期的投入、建设、经营和积累，非一般企业可以轻易获得。因此，品牌价值对于企业未来发展具有决定性意义。新进入本行业者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才能创立新品牌和突破市场已有品牌形成的壁垒。

### （3）人力资源壁垒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需要大批熟练的技术工人，以保障产品质量，并且某些关键工艺岗位需要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优秀技术工人才能胜任，而这些优秀技术工人的培养需要几年的时间。所以，本行业对新进入者有一定的人力资源障碍。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运行及履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初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初步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公司治理也存在一些不足，如三会会议届次编排不清、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等。

规范治理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成立至今共组织召开 14 次股东大会、15 次董事会及 5 次监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三会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三会及管理層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期召开，根据职责分工对公司人员任免、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制定和修改公司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确保公司规范运行。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段淑升担任公司董事，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参与讨论、制定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积极行使表决权，行使董事及股东的权利，参与规范公司治理。公司监事会在检查公司的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符合《公司法》任职要求，依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履行职责及义务。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完善了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



##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的法院管辖。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3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主管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为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事务。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应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 4、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的特点，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逐步建立了涵盖公司各个运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安全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运行。同时，公司确立了管理层绩效考核制度，董事会对管理层业绩进行定期评价，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与评估后认为，公司已建立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规范运行。已初步建立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所发生的经营风险，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在现有基础上仍需作出相应调整，不断完善，以期得到更好地执行与实施。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2年9月18日，北京市工商局石景山分局出具京工商石处字（2012）第208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公司利用互联网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属不正当竞争行为。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北京市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并处以50,000元罚款。

事后公司积极进行整改，删除网站宣传的相关信息，按期缴纳罚款，消除不利影响，未造成严重后果。

针对上述行政处罚，2013年4月1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文件，认定布雷尔利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律师认为：鉴于布雷尔利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并积极进行整改，消除了不利影响，且北京市工商局对本次行政处罚已作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本所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本次股票挂牌转让的法律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布雷尔利收到处罚决定书后删除公司网站相关信息，停止违法行为，按时缴纳罚款，消除不利影响。同时北京市工商局针对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出具证明文件，认定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综上，主办券商认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本次股票挂牌转让的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性

布雷尔利主营业务为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集“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商业模



式，严格执行业务流程管理，注重客户体验，致力于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首创金属家居用品行业品牌连锁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除部分土地使用权更名手续、房屋建筑物权属证明正在办理过程中外，公司已取得相关资产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研发、销售、管理人员，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并执行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制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于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充足的专业财务





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检查制度》、《财务安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2012年3月19日经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核准颁发《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1000095165203），公司开设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研发中心、营销中心、物流中心、生产中心、财务中心、人力资源部、总裁办公室、后勤科共8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田大水持有公司2,996.5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69.69%，为公司控股股东。田大水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3,550.00万元	66.20%	纺织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防腐材料制造、加工、销售，电子产品开发、销售，本企业产品的出口及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进口，土木工程建筑，防腐工程施工。（分支机构经营）。

远东集团分别持有远东机械86.5%的股份、东启镁合金60%的股份、北京首



特钢55%的股份、远东纺织85.51%的股份，上述四家企业为田大水间接控制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保定市远东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86.50%	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销售。
2	保定市东启镁合金型材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60.00%	镁合金压铸件、镁合金自行车、镁合金型材及制品、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通讯产品、照相器材、计算机外壳的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3	北京首特钢远东镁合金制品有限公司	3,400.00万元	55.00%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镁合金压铸件产品；制造、加工、销售通讯器材、照相器材、电脑等产品外壳、压铸汽车、摩托车零配件、镁合金压铸自行车、摩托车头盔；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物出资1642.76万元。
4	保定市远东纺织品有限公司	1,360.00万元	85.51%	纺织品加工、制造，织布经营。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销售、设计金属制品、家具、厨房用具；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为：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远东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布雷尔利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方面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业务相同、类似等构成利益冲突或竞争关系的情况。另外，远东机械、东启镁合金、北京首特钢、远东纺织四家公司已停止经营活动，四家公司2012年12月的纳税申报均为零，处于停业状态，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田大水、田歌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





2、自本承诺签署后，本人将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

3、如公司认定本人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

4、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5、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布雷尔利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东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上述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成立时，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仅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作出了简单规定。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2012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出席股东大会会议，但无表决权，除非本章程另有规定。该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就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并且在这种情况下，负责清点该事项之表决投票的股东代表不应由该关联股东的代表出任。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九）



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项目投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贷款等事项。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的权限如下：……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司在一年内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5% 至 5% 之间，由董事会作出决议。

关联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董事回避；如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其他董事应当要求董事长及其他关联董事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董事均有权要求关联董事回避。”

##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

201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其中相关规定如下：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



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当明确、具体。

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转让限制
1	田大水	董事长、高管	2,996.50	69.69	是
2	陈志刚	董事、高管	40.00	0.93	是
3	赵健	董事、高管	7.00	0.16	是
4	段淑升	董事	0.00	0.00	—
5	田歌	董事	332.114	7.72	是
6	雷明晋	监事会主席	3.00	0.07	是
7	王利军	监事	2.00	0.05	是
8	冉会新	职工代表监事	0.00	0.00	—
9	徐三定	高管	0.00	0.00	—
10	段晓剑	高管	0.00	0.00	—
合计			<b>3,380.614</b>	<b>78.62</b>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除田歌系田大水之女、段晓剑系田歌配偶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管理层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任何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人在中国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潜在的向本人提起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威胁。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由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除董事田大水持有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69.69% 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行为。

远东集团与布雷尔利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的相关内容。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承诺符合《公司法》和《尽调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并承诺：

1、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6、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1、2011 年 11 月 22 日，布雷尔利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田歌、刘丽董事职务；选举田大水、段淑升为公司董事。

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吸收田大水为公司股东，田大水通过增资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田大水系田歌之父，从事不锈钢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为完善公司管理团队，因此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免去田歌董事职务，选举田大水为公司新任董事。同日，股东大会同意吸收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中科黄海持有公司 16.50%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段淑升为公司董事，参与公司治理。

2、2013 年 2 月 26 日，布雷尔利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胡松华董事职务，选举田歌为公司董事。

##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布雷尔利最近两年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监事会成员为雷明晋、王利军及冉会新（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1、2012 年 1 月 5 日，布雷尔利召开董事会，同意陈志刚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选聘田大水为公司新任总经理。

2、2012 年 3 月 28 日，布雷尔利召开董事会，聘任陈志刚为财务总监，聘任段晓剑为董事会秘书，聘任赵健为公司副总经理。

3、2012 年 8 月 15 日，布雷尔利召开董事会，聘任徐三定为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为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而增选或调整，上述任职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所列数据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3]00435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439,160.94	132,645,41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32,699,253.23	42,097,224.90
预付款项	44,896,517.90	53,994,833.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653.93	25,016,761.18
存货	158,749,787.42	105,589,56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362,224,373.42</b>	<b>359,893,801.76</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636,301.70	43,151,574.86
在建工程		79,82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4,746,712.79	80,586.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203.85	2,971,03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4,667,218.34</b>	<b>46,283,017.89</b>
<b>资产总计</b>	<b>436,891,591.76</b>	<b>406,176,819.65</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394,636.34	80,045,074.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5,285,000.00	180,670,000.00
应付账款	5,901,185.97	22,169,756.78
预收款项	15,504,639.66	5,579,580.55
应付职工薪酬	1,835,241.41	147,822.67
应交税费	3,783,611.95	5,108,433.67
应付利息	276,798.04	124,300.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62,360.43	5,904,066.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1,843,473.80</b>	<b>299,749,035.82</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9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990,000.00</b>
<b>负债合计</b>	<b>311,843,473.80</b>	<b>304,739,035.82</b>
股东权益：		
股本	43,000,000.00	43,000,000.00
资本公积	50,175,708.40	43,685,279.6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61,336.85	44,268.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411,072.71	4,688,407.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5,048,117.96	91,417,955.06
少数股东权益		10,019,828.77
<b>股东权益合计</b>	<b>125,048,117.96</b>	<b>101,437,783.8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36,891,591.76</b>	<b>406,176,819.65</b>



##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345,680,609.79</b>	<b>305,851,541.58</b>
其中：营业收入	345,680,609.79	305,851,541.58
利息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09,420,321.63</b>	<b>276,772,690.41</b>
其中：营业成本	262,506,797.27	264,341,749.28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8,484.54	335,114.27
销售费用	23,685,706.70	6,533,005.99
管理费用	12,653,487.29	4,863,692.22
财务费用	10,100,419.48	2,386,190.87
资产减值损失	-654,573.65	-1,687,062.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5,795.49	1,643.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b>三、营业利润</b>	<b>36,286,083.65</b>	<b>29,080,495.01</b>
加：营业外收入	405.78	
减：营业外支出	56,601.58	71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b>	<b>36,229,887.85</b>	<b>29,079,784.30</b>
减：所得税费用	9,090,153.72	3,664,318.18
<b>五、净利润</b>	<b>27,139,734.13</b>	<b>25,415,466.12</b>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利润		26,342,18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39,734.13	21,464,139.08
少数股东损益		3,951,327.04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3	2.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3	2.36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27,139,734.13</b>	<b>25,415,466.12</b>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4,067,175.50	290,187,70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90,252.48	6,266,16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957,427.98	296,453,87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1,701,925.46	275,667,078.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98,463.62	3,803,32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15,258.21	5,721,27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1,406.60	18,906,70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117,053.89	304,098,381.4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59,625.91</b>	<b>-7,644,504.2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95.49	1,64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95.49	1,64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4,295.17	34,97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8,298.21	2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140,206.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02,593.38</b>	<b>13,894,766.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76,797.89</b>	<b>-13,893,122.9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109,561.54	78,735,07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09,561.54	155,735,074.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750,000.00	102,842,738.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47,394.35	1,571,741.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497,394.35	104,414,479.6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12,167.19</b>	<b>51,320,595.14</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224,256.61</b>	<b>29,782,967.92</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25,417.55	1,442,449.6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001,160.94</b>	<b>31,225,417.55</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000,000.00	43,685,279.63			44,268.04		4,688,407.39		10,019,828.77	101,437,78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000,000.00	43,685,279.63			44,268.04		4,688,407.39		10,019,828.77	101,437,783.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490,428.77			417,068.81		26,722,665.32		-10,019,828.77	23,610,334.13
(一) 净利润							27,139,734.13			27,139,734.1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139,734.13			27,139,734.1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10,019,828.77	-10,019,828.7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17,068.81		-417,068.8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7,068.81		-417,06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490,428.77															6,490,428.77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	50,175,708.40					461,336.85	31,411,072.71								125,048,117.9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项目	201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388,233.13					-119,696.78		68,511.73	6,337,04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6,611,766.87			-16,611,766.87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388,233.13					-16,731,463.65		68,511.73	-10,274,718.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7,000,000.00	43,297,046.50			44,268.04		21,419,871.04		9,951,317.04	111,712,502.62
(一) 净利润							21,464,139.08		3,951,327.04	25,415,466.1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21,464,139.08		3,951,327.04	25,415,466.1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43,685,279.63								
1. 股东投入资本	37,000,000.00	31,000,010.00							8,999,990.00	7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2,685,269.63								12,685,269.63
(四) 利润分配					44,268.04		-44,268.04			



布雷尔利 (北京) 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68.04	-44,268.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388,233.13							-3,000,000.00	-3,388,233.13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88,233.13							-3,000,000.00	-3,388,233.13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四、本年期未余额</b>	<b>43,000,000.00</b>	<b>43,685,279.63</b>	<b>44,268.04</b>	<b>4,688,407.39</b>	<b>10,019,828.77</b>	<b>101,437,783.83</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480.20	4,078,617.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应收账款	5,051,635.94	7,247,412.51
预付款项	16,626,827.67	1,047,16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6,479.66	8,073,945.84
存货	5,298,764.77	1,328,55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7,909,188.24</b>	<b>21,775,694.4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487,384.60	64,957,984.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866.99	27,510.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3,471.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824.06	78,17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9,234,546.76</b>	<b>65,063,665.45</b>
<b>资产总计</b>	<b>97,143,735.00</b>	<b>86,839,359.89</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9,407.00	2,917,814.51
预收款项	10,768,196.80	1,986,266.6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12,176.26	534,451.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1,500.00	1,179,060.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751,280.06</b>	<b>6,617,593.1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2,751,280.06</b>	<b>6,617,593.11</b>
股东权益：		
股本	43,000,000.00	43,000,000.00
资本公积	36,779,086.39	36,779,086.39
盈余公积	461,336.85	44,268.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52,031.70	398,412.35
<b>股东权益合计</b>	<b>84,392,454.94</b>	<b>80,221,766.7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97,143,735.00</b>	<b>86,839,359.89</b>



##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一、营业收入</b>	<b>55,656,161.20</b>	<b>18,271,451.40</b>
减：营业成本	36,490,854.98	11,729,201.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8,049.12	140,890.57
销售费用	8,697,555.61	2,419,813.21
管理费用	4,732,676.68	2,992,928.41
财务费用	2,444.07	-4,495.68
资产减值损失	-200,745.15	192,980.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905.92	
<b>二、营业利润</b>	<b>5,626,231.81</b>	<b>800,132.48</b>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b>5,576,031.81</b>	<b>800,132.48</b>
减：所得税费用	1,405,343.65	237,755.31
<b>四、净利润</b>	<b>4,170,688.16</b>	<b>562,377.17</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170,688.16</b>	<b>562,377.17</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24,461.38	10,016,28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8,520.59	5,995,38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352,981.97	16,011,67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56,918.93	8,148,269.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0,015.69	216,53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6,633.02	618,31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04,090.64	12,934,90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37,658.28	21,918,018.5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15,323.69</b>	<b>-5,906,344.6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069.11	30,20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8,298.21	2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9,367.32	27,030,204.2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48,461.40</b>	<b>-27,030,204.2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833,137.71</b>	<b>4,063,451.05</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8,617.91	15,166.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5,480.20</b>	<b>4,078,617.91</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000,000.00	36,779,086.39			44,268.04		398,412.35	80,221,76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000,000.00	36,779,086.39			44,268.04		398,412.35	80,221,766.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17,068.81		3,753,619.35	4,170,688.16
（一）净利润							4,170,688.16	4,170,688.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70,688.16	4,170,688.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7,068.81		-417,068.8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7,068.81		-417,06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43,000,000.00</b>	<b>36,779,086.39</b>			<b>461,336.85</b>		<b>4,152,031.70</b>	<b>84,392,454.94</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119,696.78	5,880,30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119,696.78	5,880,303.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7,000,000.00	36,779,086.39			44,268.04		518,109.13	74,341,463.56
（一）净利润							562,377.17	562,377.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2,377.17	562,377.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36,779,086.39						73,779,086.39
1. 股东投入资本	37,000,000.00							3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36,779,086.39						36,779,086.39
（四）利润分配					44,268.04		-44,268.04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68.04		-44,268.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43,000,000.00</b>	<b>36,779,086.39</b>			<b>44,268.04</b>		<b>398,412.35</b>	<b>80,221,766.78</b>



### （三）报告期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2、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与远东集团、胡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远东集团和胡雨持有的包头华远 85.00%的股权，转让金额为 2,000.00 万元。鉴于田大水持有远东集团 66.20%的股权，且公司设立时田大水之女田歌持有公司 55.35%股权，认定公司及包头华远均受田大水和田歌控制，田大水与田歌为父女关系，并且控制时间超过一年，因此公司收购包头华远 85.00%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田大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田大水持有的包头华远 15%的股权，受让金额为 352.94 万元。此次股权交易后，公司持有包头华远 100%的股权。

#####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与刘国义、韩国庆、侯宝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11]316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保定东顺的净资产为 8,178,898.21 元；公司以 8,178,898.21 元收购刘国义、韩国庆、侯宝柱持有的保定东顺 100%的股权。201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保定东顺股东和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支付了收购款的 85.59%，因此确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月末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购买日。

有关合并报表中全资子公司的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全资子公司情况”。



###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2、记账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位币。

#####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



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6、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3) 减值损失转回

对以摊余成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



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得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20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未达到单项金额重大标准，其最后一笔往来资金账龄在 3 年以内，且依据公司收集的信息证明该债务人未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等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情形的客户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日，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8、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9、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





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使用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40 年	2.375-4.75
机器设备	5	10-15 年	6.33-9.50
运输设备	5	5 年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年	19.0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2) 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类别

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



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2、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



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



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3、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4、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模拟）
	金额（元）	变动比例（%）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45,680,609.79	-2.58	354,829,125.0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36,092,284.69	-3.38	347,866,808.80
其他业务收入	9,588,325.10	37.72	6,962,316.26
营业成本	262,506,797.27	-9.44	289,864,221.3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6,953,097.04	-9.64	284,364,114.94
其他业务成本	5,553,700.23	0.97	5,500,10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8,484.54	96.06	575,581.72
销售费用	23,685,706.70	125.67	10,495,89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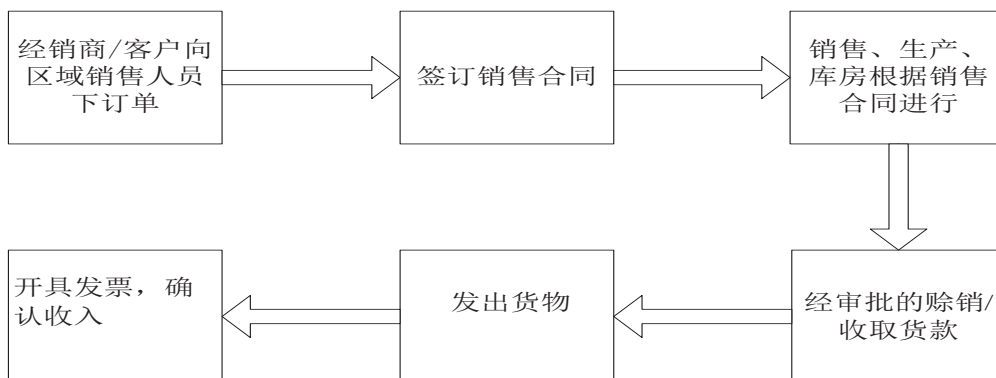


管理费用	12,653,487.29	58.35	7,991,006.49
财务费用	10,100,419.48	27.97	7,892,750.07
资产减值损失	-654,573.65	-65.58	-1,901,536.73
投资收益	25,795.49	1469.22	1,643.84
<b>营业利润</b>	<b>36,286,083.65</b>	<b>-3.37</b>	<b>37,551,525.67</b>
营业外收入	405.78		
营业外支出	56,601.58	7864.09	710.71
<b>利润总额</b>	<b>36,229,887.85</b>	<b>-3.52</b>	<b>37,550,814.96</b>
所得税费用	9,090,153.72	88.41	4,824,715.91
<b>净利润</b>	<b>27,139,734.13</b>	<b>-17.07</b>	<b>32,726,099.04</b>

###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商品时，具体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不锈钢家居用品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授予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在特定区域内，独家代理销售“布雷尔利”品牌金属家居用品。公司与经销商签署的加盟合同中约定：公司一次性收取经销商一定金额的加盟费，许可其在特定区域内享有三年独家代理权。因此，公司收取的加盟费以直线法分三年平均分摊至其他业务收入。

###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按照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构成比例（%）	金额（元）	构成比例（%）
<b>主营业务收入：</b>	<b>336,092,284.69</b>	<b>97.23</b>	<b>299,120,601.88</b>	<b>97.80</b>
不锈钢钢带	55,703,735.39	16.12	140,560,491.58	45.96
建筑装饰钢管	248,486,715.52	71.88	141,519,492.23	46.27
不锈钢家居用品	31,901,833.78	9.23	17,040,618.07	5.57
<b>其他业务收入：</b>	<b>9,588,325.1</b>	<b>2.77</b>	<b>6,730,939.70</b>	<b>2.20</b>
加盟费	3,454,499.41	1.00	1,230,833.33	0.40
废料销售	6,133,825.69	1.77	5,500,106.37	1.80
<b>营业收入合计</b>	<b>345,680,609.79</b>	<b>100.00</b>	<b>305,851,541.58</b>	<b>100.00</b>

2011 年不锈钢钢带和建筑装饰钢管合计占收入的比重为 92.23%；而 2012 年建筑装饰钢管占收入的比重达到 71.88%，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2011 年，公司收购子公司保定东顺和包头华远，合并类型分别为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和同一控制下的合并，购买日（合并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编制 2011 年合并利润表时，公司未将保定东顺 2011 年度利润表项目纳入合并报表中，仅包括布雷尔利和包头华远当期经营成果。而 2012 年，公司将布雷尔利、包头华远和保定东顺当期经营成果全部纳入合并利润表中。另外，保定东顺主要产品为建筑装饰钢管，而包头华远主要产品为不锈钢钢带。因此，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动导致公司产品结构变动较大。

若将保定东顺 2011 年度收入、费用和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中，公司产品结构构成如下：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模拟）	
	金额（元）	构成比例（%）	金额（元）	构成比例%
不锈钢钢带	55,703,735.39	16.12	65,091,607.74	18.34
建筑装饰钢管	248,486,715.52	71.88	265,734,582.99	74.89
不锈钢家居用品	31,901,833.78	9.23	17,040,618.07	4.80
加盟费	3,454,499.41	1.00	1,230,833.33	0.35
废料销售	6,133,825.69	1.77	5,731,482.93	1.62
<b>营业收入合计</b>	<b>345,680,609.79</b>	<b>100.00</b>	<b>354,829,125.06</b>	<b>100.00</b>



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装饰钢管及不锈钢家居用品，其中建筑装饰钢管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70.00%。

包头华远生产的不锈钢钢带主要销售给保定东顺，因此报告期内不锈钢钢带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18.00%，占比较低。

不锈钢家居用品为公司自 2011 年始推出的新产品，目前正处于市场探索和品牌推广阶段，因此，报告期内不锈钢家居用品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但是，公司推出的该系列新产品，市场反应良好，加之准确的市场定位、持续的品牌宣传投入，报告期内增长幅度较大，收入占比不断提高。2012 年度不锈钢家居用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1 年度提高 92.17%。公司研发的不锈钢家居用品具有种类丰富、质量较好、颜色丰富等优点。未来两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其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压缩毛利较低的建筑装饰管的收入占比。

其他业务收入中核算的主要是向加盟经销商收取的加盟费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钢销售收入。

## 2、按照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区域	2012 年度	占比 (%)	2011 年度	占比 (%)	2011 年 (模拟)	占比 (%)
华北	211,176,059.30	62.83	174,538,325.89	58.35	172,023,575.67	49.45
东北	54,527,392.49	16.22	19,220,813.91	6.43	22,655,855.91	6.51
华东	40,167,477.86	11.95	40,811,431.28	13.64	84,615,517.14	24.32
西北	17,829,691.31	5.30	56,792,593.26	18.99	57,330,054.79	16.48
华南	937,606.84	0.28	5,066.27	0.00	5,066.27	0.00
华中	7,591,686.77	2.26	4,700,323.56	1.57	8,184,691.31	2.35
西南	3,862,370.12	1.15	3,052,047.71	1.02	3,052,047.71	0.88
<b>合计</b>	<b>336,092,284.69</b>	<b>100.00</b>	<b>299,120,601.88</b>	<b>100.00</b>	<b>347,866,808.8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北方地区，来自华北、西北和东北地区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平均为 78.40%，主要是由于公司位于北方地区，生产规模较大，使得公司在北方地区的市场中具有更多的地理和成本优势。



### （三）按产品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 1、收入分析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变动（%）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b>336,092,284.69</b>	<b>12.36</b>	<b>299,120,601.88</b>
不锈钢钢带	55,703,735.39	-60.37	140,560,491.58
建筑装饰钢管	248,486,715.52	75.58	141,519,492.23
不锈钢家居用品	31,901,833.78	87.21	17,040,618.07
其他业务收入	<b>9,588,325.10</b>	<b>42.45</b>	<b>6,730,939.70</b>
加盟费	3,454,499.41	180.66	1,230,833.33
废料销售	6,133,825.69	11.52	5,500,106.37
营业收入合计	<b>345,680,609.79</b>	<b>13.02</b>	<b>305,851,541.58</b>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13.02%，其中建筑装饰钢管增长 75.58%，不锈钢家居用品增长 87.21%，不锈钢钢带降低 60.37%，各类产品收入变动较大，主要是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所致。具体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构成”之”1、按照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为提高财务信息可比性，公司将保定东顺 2011 年度收入、费用和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中进行模拟合并，两年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模拟）
	金额（元）	变动（%）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b>336,092,284.69</b>	<b>-3.38</b>	<b>347,866,808.80</b>
不锈钢钢带	55,703,735.39	-14.42	65,091,607.74
建筑装饰钢管	248,486,715.52	-6.49	265,734,582.99
不锈钢家居用品	31,901,833.78	87.21	17,040,618.07
其他业务收入	<b>9,588,325.10</b>	<b>37.72</b>	<b>6,962,316.26</b>
加盟费	3,454,499.41	180.66	1,230,833.33
废料销售	6,133,825.69	7.02	5,731,482.93
营业收入合计	<b>345,680,609.79</b>	<b>-2.58</b>	<b>354,829,125.06</b>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 2.58%，其中不锈钢钢带同比下降 14.42%，建筑装饰钢管同比下降 6.49%，不锈钢家居用品同比增长 87.21%，加



盟费同比增长 180.66%。报告期内，对收入贡献较大的建筑装饰钢管同比有所下降是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 不锈钢钢带和建筑装饰钢管收入分析

2012 年不锈钢钢带和建筑装饰钢管销售收入较 2011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公司产品销售单价呈上升态势，但不锈钢钢带和建筑装饰管的销量却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

1) 公司不锈钢钢带主要为自产自用，在优先满足自身需求的前提下对外销售。2012 年公司不锈钢家居用品销量增长速度较快，公司在产能一定的情况下优先满足自身需求，降低不锈钢热轧板的对外销售数量，导致不锈钢钢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2) 受全球经济低迷和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2012 年国内市场对不锈钢的需求有所下降，由此导致 2012 年度建筑装饰钢管销售数量同比有所下降；

3) 2012 年公司投入了大量资金和人力推广不锈钢家居用品，并将生产和销售以不锈钢为主要材料的金属家居用品作为未来主要发展方向。因此，2012 年公司对传统的建筑装饰钢管在销售和人力方面投入有所下降，导致其销售数量同比有所下降。

(2) 不锈钢家居用品收入分析

科目名称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元）	构成比例（%）	变动（%）	金额（元）	构成比例（%）
护窗	10,500,145.56	32.91	-11.67	11,887,637.34	69.76
护栏	6,136.75	0.02	-91.23	70,013.64	0.41
花架	1,096,153.93	3.44	160.46	420,856.79	2.47
布雷尔利护窗管材	14,795,671.27	46.38	217.36	4,662,110.30	27.36
彩管	4,720,820.29	14.80	N/A		
大门	782,905.98	2.45	N/A		
不锈钢家居用品收入	31,901,833.78	100.00	87.21	17,040,618.07	100.00



最近两年，公司推出的不锈钢家居用品种类不断丰富，从定制护窗、护栏、布雷尔利护窗管材到大门、花架、晾衣架等各种家居用品；产品颜色也从单一的不锈钢原色到七种颜色，符合现代人时尚、环保的消费心理。

从收入构成上看，2011年护窗占收入比重为69.76%，布雷尔利护窗管材收入比重为27.36%；2012年护窗占收入比重下降至32.91%，布雷尔利护窗管材收入比重上升至46.38%。2012年护窗收入比重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2012年，选择购买布雷尔利专用护窗管材自行加工的经销商较2011年有所增加所致。

从收入增长趋势看，2012年不锈钢家居用品收入较2011年增长87.21%，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

1) 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在产品材质上多选取300系列不锈钢，提高产品的亮度、强度和柔韧度；同时，公司注重产品研发投入，最近两年研发投入共计487.40万元，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

2) 准确的目标群体定位。公司将目标市场定位于三线城市及乡镇市场。最近两年国家城镇化建设进程的加快，农村居民的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逐年提高，不锈钢门、防护窗、楼梯扶手栏等防护产品已成为农村家庭住户的必需品，且这些地区不易受到国家对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公司产品在县级市和农村地区的销售额占不锈钢家居产品总销售额的比例约为70%。

3) 持续的品牌宣传投入。为吸引优质经销商加盟，提高品牌知名度，最近两年公司广告投入较大，合计投入2,701.30万元，并先后聘请朱时茂和李小璐做为“布雷尔利”形象代言人。

4) 公司采用经销商加盟的经营模式，选择符合加盟条件的经销商加盟，并给予经销商在其加盟区域内的特许代理权。经销商加盟模式迅速拓展了产品销售渠道，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奠定了基础。

### (3) 其他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2年其他业务收入较2011年增长37.72%，增长较快，其中加盟费收入增长180.66%，主要是因为2012年加盟经销商数量较2011年增长约120家，加盟经销商数量增长，当年分摊至其他业务收入的加盟费收入相应增长。



##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各类产品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b>79,139,187.65</b>	<b>23.55</b>	<b>40,278,958.97</b>	<b>13.47</b>
不锈钢钢带	4,511,117.35	8.10	8,177,425.29	5.82
建筑装饰钢管	62,728,165.71	25.24	26,790,117.25	18.93
不锈钢家居用品	11,899,904.59	37.30	5,311,416.43	31.17
其中：护窗	4,902,279.64	46.69	4,322,881.34	36.36
护栏	3,916.45	63.82	43,027.14	61.46
花架	471,684.95	43.03	200,228.51	47.58
布雷尔利护窗管材	3,560,046.74	24.06	745,279.44	15.99
彩管	2,358,417.31	49.96	--	--
大门	603,559.50	77.09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增长，2012 年主营业务毛利较 2011 年增长 24.62%。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

### （1）建筑装饰管毛利率分析

为提高数据可比性，建筑装饰钢管毛利率变动分析以 2011 年模拟数据为基础，视同已将保定东顺经营成果纳入 2011 年合并利润表中。

建筑装饰钢管	2012 年度		2011 年度（模拟）
	发生数	变动数%	发生数
销售数量（公斤）	17,955,180.66	-10.70	20,106,492.65
单价（元/公斤）	13.84	4.71	13.22
单位成本（元/公斤）	10.35	-1.73	10.53
毛利率（%）	25.24	24.09	20.34

2012 年建筑装饰钢管单位成本下降 1.73%，2012 年销售单价较 2011 年增长 4.71%，2012 年不锈钢带的毛利率较 2011 年增长 24.09%。

2012 年建筑装饰钢管销售数量较 2011 年下降 10.70%，但是单位成本仅下降 1.73%，主要因为：第一，安全库存量变化导致原材料成本下降相对滞后。从 2011





年第四季度开始，公司将原材料的安全库存量由 30 天提高到 90 天。虽然从 2012 年第三季度开始不锈钢热轧板的采购单价呈下跌态势，从每公斤 8.53 元下降至每公斤 7.35 元，但是为消化相对较高的库存，公司原材料成本下降相对滞后；第二，2012 年受国内劳动力市场供不应求的影响，劳动力成本普遍上涨，公司生产人员工资同比增长 11.27%。

2012 年建筑装饰钢管销售单价较 2011 年增长 4.71%，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公司凭借其在长江以北地区的规模优势和品牌影响力，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另一面，2012 年公司产品中 300 系列钢管占比有所提高，产品成本增加导致定价提高。

### （2）布雷尔利护窗毛利率分析

布雷尔利护窗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发生数	变动数%	发生数
销售数量（平方米）	109,860.72	-19.23	136,017.46
单价（元/平方米）	95.58	9.36	87.40
单位产成本（元/平方米）	50.95	-8.38	55.62
毛利率（%）	46.69	28.39	36.36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 年布雷尔利护窗单位成本较 2011 年下降 8.38%，2012 年销售单价较 2011 年增长 9.36%，产品单价增长的幅度较大而成本有所下降导致护窗毛利率同比增长 28.39%，增长幅度较大。

布雷尔利护窗是公司于 2011 年开始新推出的客户定制产品，标志着公司产品种类从单一的不锈钢管向不锈钢成品延伸。在新产品销售策略上，公司采取经销商加盟的模式，致力于将布雷尔利打造为行业内第一家不锈钢制品的连锁经营企业。为了吸引经销商加盟，公司在品牌宣传上投入大量的资金。2012 年开始，考虑到公司在品牌宣传上的投入较大，公司调高了布雷尔利护窗的销售价格。因此，2012 年护窗销售价格较 2011 年增长幅度较大。同时，受原材料价格整体下降态势和销量下降的影响，布雷尔利护窗单位成本有所下降。

### （3）布雷尔利专用管材毛利率分析





布蕾尔利专用管材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发生数	变动数 (%)	发生数
销售数量 (公斤)	830,610.94	189.46	286,953.72
单价 (元/公斤)	17.81	9.64	16.25
单位成本 (元/公斤)	13.53	-0.90	13.65
毛利率 (%)	24.06	50.52	15.99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布蕾尔利专用管材单位成本较2011年下降了0.90%,2012年销售单价较2011年增长9.64%,产品单价增长而成本有所下降导致布蕾尔利专用管材毛利率同比增长50.52%,增长幅度较大。

布蕾尔利专用管材多为300系列的不锈钢管,该系列钢管在亮度、强度、韧度方面大大优于公司传统200系列的不锈钢管。2011年公司将其做为新产品推出,为试探市场反应,该产品的定价较低。2012年开始,考虑到公司市场反应良好和品牌宣传成本的增加,公司逐步调高了产品售价。

#### (四)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绝大部分均由主营业务贡献。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上升13.02%,2012年营业成本较2011年下降0.69%;2012年期间费用合计较2011年增长236.94%,2012年净利润较2011年增长6.78%。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不配比,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若将保定东顺2011年度的收入、费用和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中进行对比分析,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下降2.58%,2012年营业成本较2011年但由于2012年产品售价较2011年有所提高,使得公司2012年营业毛利较2011年增长28.03%;由于2012年期间费用较2011年增长76.04%,使得2012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较2011年分别下降3.37%、3.52%;由于2012年所得税费用较2011年有所增长,导致公司净利润进一步下降,2012年净利润较2011年下降17.0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模拟)
	金额 (元)	变动比例 (%)	金额 (元)
营业收入	345,680,609.79	-2.58	354,829,125.06



营业成本	262,506,797.27	-9.44	289,864,221.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8,484.54	96.06	575,581.72
销售费用	23,685,706.70	125.67	10,495,893.39
管理费用	12,653,487.29	58.35	7,991,006.49
财务费用	10,100,419.48	27.97	7,892,750.07
资产减值损失	-654,573.65	-65.58	-1,901,536.73
投资收益	25,795.49	1469.22	1,643.84
<b>营业利润</b>	<b>36,286,083.65</b>	<b>-3.37</b>	<b>37,551,525.67</b>
营业外收入	405.78		
营业外支出	56,601.58	7,864.09	710.71
<b>利润总额</b>	<b>36,229,887.85</b>	<b>-3.52</b>	<b>37,550,814.96</b>
所得税费用	9,090,153.72	88.41	4,824,715.91
<b>净利润</b>	<b>27,139,734.13</b>	<b>-17.07</b>	<b>32,726,099.04</b>

####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为提高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变动数据的可比性，公司将保定东顺 2011 年收入、费用纳入到合并利润表各项目中，以此为基础对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变动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具体如下：

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模拟）
	金额（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45,680,609.79	-2.58	354,829,125.06
销售费用	23,685,706.70	125.67	10,495,893.39
其中：广告费用	17,527,479.24	88.20	9,312,982.00
管理费用	12,653,487.29	58.35	7,991,006.49
其中：研发费用	3,224,036.02	96.70	1,639,085.46
财务费用	10,100,419.48	27.97	7,892,750.07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6.85	--	2.96
其中：广告费用占收入比重（%）	5.07	--	2.62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3.66	--	2.25
其中：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0.93		0.46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2.92	--	2.22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3.44	--	7.43



### 1、销售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广告费、销售人员工资、招商会、宣传费和业务招待费等。2012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85%，较2011年上升131.64%，2012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125.67%。

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有所下降，而销售费用同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策略所决定的。公司采取经销方式销售不锈钢家居用品。为吸引优质经销商加盟，提高“布雷尔利”品牌的知名度，公司持续密集的在各种媒体上投放广告，并以平均每月一场招商会的方式，寻找符合加盟条件的经销商。因此，2012年公司招聘大量销售人员，密集组织招商会，联络加盟的经销商，使得2012年发生的招商会费用同比增长154.19%；广告费同比增长88.20%，其中广告费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88.73%、74.00%，占比较大。

###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工资、研发费等。2012年管理费用占当期收入的比重较2011年上升了62.54%，2012年管理费用较2011年增长58.35%，其中研发费用和人员工资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为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种类，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力度，研发费用同比增长96.70%；同时，受2012年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影响，工资、社会保险费、福利费支出同比增长幅度较大。

### 3、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承兑利息支出、借款利息支出、承兑汇票手续费等。2012年财务费用占当期收入的比重较2011年上升了31.36%，2012年财务费用较2011年增长27.97%，主要是因为2012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报告期末，公司长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8,004.51万元、10,739.46万元，呈上升趋势。融资金额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 （六）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95.49	1,643.84
<b>合计</b>	<b>25,795.49</b>	<b>1,643.84</b>

**(七)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342,180.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195.80	-710.7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95.49	1,643.84
小计	-30,400.31	26,343,113.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48.87	410.9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849.18	26,342,702.4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951,511.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849.18	22,391,19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7,139,734.13	21,464,13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76,583.31	-927,051.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14	88.10

**非经常性损益说明：**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损益为 26,342,180.30 元，主要是指：2011 年公司以 2,000.00 万元收购包头华远 85% 的股权，认定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包头华远 2011 年度的净损益为 26,342,180.30 元，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2、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保定东顺、包头华远购买并处置工商银行、招商银行等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5,795.49 元、1,643.84 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的损益影响较小。

**(八) 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1、主要税项**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的17%计算销项税额，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00
营业税	品牌使用权转让收入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00

##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有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五、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资产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12,543.92	28.71	13,264.54	32.66
应收票据	40.00	0.09	55.00	0.14
应收账款	3,269.93	7.48	4,209.72	10.36
预付款项	4,489.65	10.28	5,399.48	13.29
其他应收款	3.97	0.01	2,501.68	6.16
存货	15,874.98	36.34	10,558.96	26.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36,222.44</b>	<b>82.91</b>	<b>35,989.38</b>	<b>88.61</b>
固定资产	5,763.63	13.19	4,315.16	10.62
在建工程			7.98	0.02
无形资产	1,474.67	3.38	8.06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2	0.52	297.10	0.7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466.72</b>	<b>17.09</b>	<b>4,628.30</b>	<b>11.39</b>
<b>资产合计</b>	<b>43,689.16</b>	<b>100.00</b>	<b>40,617.68</b>	<b>100.00</b>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在 80% 以上，其中，2011 年、2012 年度货币资金和存货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8.66%、65.05%，为公司的主要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72,504.10	39,879.02



银行存款	27,928,656.84	31,185,538.53
其他货币资金	97,438,000.00	101,420,000.00
<b>合计</b>	<b>125,439,160.94</b>	<b>132,645,417.55</b>

其他货币资金核算内容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流动性较现金和银行存款而言稍弱。各报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占货币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6.46%、77.68%，占比较高，呈上升趋势。主要因为：公司为降低融资成本，较大规模的采用票据结算方式。最近两年，银行增强风险控制力度，提高保证金的缴存比例，导致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整体较高。

## （二）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550,000.00
<b>合计</b>	<b>400,000.00</b>	<b>550,000.00</b>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已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票据为人民币 44,000,000.00 元。

##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48,020,000.00	48,020,000.00	0.00	25,795.49

（续表）：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643.84

报告期内，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并于购买当期处置，各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零。

## （四）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2,871,989.07	98.39	657,439.78	42,956,351.94	100.00	859,127.04
1-2年	538,559.93	1.61	53,855.99			
<b>合计</b>	<b>33,410,549.00</b>	<b>100.00</b>	<b>711,295.77</b>	<b>42,956,351.94</b>	<b>100.00</b>	<b>859,127.04</b>

2012年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较2011年下降22.22%，下降幅度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政策稳定，收入变动幅度不大，因此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对稳定。201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2012年末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98.39%，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报告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5、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880,384.86	1年以内	62.50
长春代明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000.00	1年以内	2.17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盛鑫装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282.70	1年以内	1.12
天津华夏盛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476.95	1年以内	0.92
内蒙古新光大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000.00	1年以内	0.88
<b>合计</b>		<b>22,582,144.51</b>		<b>67.59</b>

6、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10,800.00	1年以内	21.68
兰州文青宏达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3,800.00	1年以内	4.59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盛鑫装饰	非关联方	1,662,165.10	1年以内	3.87





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华夏盛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1,136.25	1年以内	3.12
济南兄弟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0,253.10	1年以内	2.35
<b>合计</b>		<b>15,298,154.45</b>		<b>35.61</b>

7、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保理（附有追索权）金额为 4000.00 万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 （五）预付账款

####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1 年以内	44,896,517.90	100.00	53,994,833.81	100.00
<b>合计</b>	<b>44,896,517.90</b>	<b>100.00</b>	<b>53,994,833.81</b>	<b>100.00</b>

预付账款核算的内容主要是预付货款、广告费、电费等。2012 年期末，预付中储股份的款项占期末余额的 72.32%，主要为预付的不锈钢热轧板采购款，2011 年期末开始，为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一般预付中储股份、华业特钢等供应商平均 3 个月的原材料采购款。2011 年期末，预付远东纺织的款项占期末余额的 55.85%，主要为公司子公司保定东顺预付购买远东纺织的土地款。

2、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比（%）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68,083.10	1年以内	72.32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2,715.82	1年以内	8.92
华灵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89,645.00	1年以内	3.10
江苏晨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5,998.40	1年以内	2.53
连云港吉之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6,079.30	1年以内	2.46
<b>合计</b>		<b>40,102,521.62</b>		<b>89.33</b>

#### 4、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比（%）
保定远东纺织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155,737.65	1年以内	55.85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531,252.50	1年以内	30.62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7,247.70	1年以内	7.48
余姚市成丰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659.60	1年以内	0.78
包头市昌福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0.37
合计		<b>51,343,897.45</b>		<b>95.10</b>

## （六）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775.18	15.59	135.50	25,527,307.32	100.00	510,546.14
1-2年	36,682.50	84.41	3,668.25			
合计	<b>43,457.68</b>	<b>100.00</b>	<b>3,803.75</b>	<b>25,527,307.32</b>	<b>100.00</b>	<b>510,546.14</b>

2012年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1年期末减少99.83%，主要是因为：2012年，公司为规范关联方交易，收回了远东集团的应收款项。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4、截至2012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收款金额

单位名称或项目	金额（元）	性质或内容
北京领秀西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682.50	房租押金
合计	<b>36,682.50</b>	

5、截至2011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收款金额：

单位名称或项目	金额（元）	性质或内容
保定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24,658,594.08	往来款
合计	<b>24,658,594.08</b>	



## （七）存货

### 1、存货构成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84,985,315.81		84,985,315.81	47,201,580.69		47,201,580.69
库存商品	67,765,712.26		67,765,712.26	26,391,096.70		26,391,096.70
在产品	5,998,759.35		5,998,759.35	31,996,886.93		31,996,886.93
<b>合计</b>	<b>158,749,787.42</b>		<b>158,749,787.42</b>	<b>105,589,564.32</b>		<b>105,589,564.32</b>

2012年存货期末余额比2011年末增加53,160,223.10元，增长50.34%，主要是2012年末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增加所致。2012年下半年，受上游不锈钢行业整体下滑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不锈钢热轧板采购价格下降。为降低生产成本，应对采购价格上升的风险，公司提高原材料安全库存量，将原材料的安全库存量由30天提高到90天，因此导致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

另外，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余额分别6,776.57万元、2,639.11万元，2012年较2011年增长156.77%；在产品余额分别为599.88万元、3,199.69万元，2012年较2011年下降81.25%，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余额变动较大，主要是公司管理层对第一季度销售预测不同，导致期末生产进度有所调整所致。

公司存货余额较高主要受不锈钢行业特点所决定。不锈钢钢管规格、型号众多，为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一般储备不同型号和规格的不锈钢管，存货余额较大。截至2012年12月31日，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存货为460,935.16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0.29%，占比较小。预计2013年原材料采购价格和库存商品的销售价格将进一步上涨，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 2、截至2012年12月31日，存货质押情况。

2012年11月12日，保定东顺将其价值1,065.00万元（710吨）的不锈钢带和价值为3,837.60万元（1872吨）的不锈钢管质押给工商银行三丰支行，为其在该行的2,00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2012年9月18日，保定东顺将价值为50,522,250.00元（3259.50吨）的建



筑装饰钢管质押给浦东发展银行保定支行，为其在该行的 3,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012 年 10 月 8 日，公司子公司包头华远与建设银行包头分行签订最高额动产质押合同（合同编号：建蒙包大客户一部 2012-001）。包头华远为其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2 年 10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8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承兑汇票等合同，提供最高额动产质押担保。质押动产为不锈钢板卷及建筑装饰钢管。该最高额动产质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

## （八）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及累计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b>	<b>60,185,920.41</b>	<b>21,002,304.71</b>		<b>81,188,225.1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57,514.41	18,620,009.54		22,977,523.95
机器设备	54,724,832.32	2,205,004.15		56,929,836.47
运输设备	581,419.00			581,419.00
电子设备	522,154.68	177,291.02		699,445.7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7,034,345.55</b>	<b>6,517,577.87</b>		<b>23,551,923.4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853,121.05	501,877.26		1,354,998.31
机器设备	15,725,722.00	5,713,346.46		21,439,068.46
运输设备	248,348.07	138,145.20		386,493.27
电子设备	207,154.43	164,208.95		371,363.38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3,151,574.86</b>			<b>57,636,301.70</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04,393.36			21,622,525.64
机器设备	38,999,110.32			35,490,768.01
运输设备	333,070.93			194,925.73
电子设备	315,000.25			328,082.32



(续表:)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b>	<b>34,619,300.08</b>	<b>26,465,089.88</b>		<b>60,185,920.4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57,514.41			4,357,514.41
机器设备	29,414,678.95	25,310,153.37		54,724,832.32
运输设备	581,419.00			581,419.00
电子设备	265,687.72	256,466.96		522,154.6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9,866,422.73</b>	<b>7,167,922.82</b>		<b>17,034,345.55</b>
其中：房屋、建筑物	646,139.12	206,981.93		853,121.05
机器设备	8,931,250.20	6,794,471.80		15,725,722.00
运输设备	179,304.57	69,043.50		248,348.07
电子设备	109,728.84	97,425.59		207,154.43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4,752,877.35</b>			<b>43,151,574.86</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711,375.29			3,504,393.36
机器设备	20,483,428.75			38,999,110.32
运输设备	402,114.43			333,070.93
电子设备	155,958.88			315,000.25

2012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2011年增加21,002,304.71元，增长34.90%，主要原因是：2012年公司子公司保定东顺向关联方购买价值为18,620,009.54元的房屋建筑物。

## 2、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子公司包头华远将其拥有的四辊冷轧机等机器设备抵押给建设银行包头分行，取得建设银行包头分行1,200.00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抵押物账面价值1,433.21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24.87%。

## 3、固定产权属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尚有账面价值为1,832.71元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



房屋产权证书，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31.8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购买的房屋尚未取得不动产发票，2012 年度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已经完成，若 2013 年度公司仍未取得不动产购买发票，需要在 2013 年度做纳税调整，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51,745.48 元，占 2012 年度公司应纳所得税额的 0.57%，占比较小，不会给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九）无形资产

### 1、公司重要无形资产形成情况

布雷尔利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5 宗，面积 38,307.00 平方米。

序号	转让方	土地证号	类型	用途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终止日期
1	远东纺织	新国用(2001)字第 1306020055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13,600.00	2046-6-19
2	远东纺织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6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187.00	2048-8-23
3	远东型材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5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300.00	2048-8-23
4	远东装饰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4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5,920.00	2048-8-1
5	远东集团	新国用(2000)字第 1306020223 号	出让	工业	保顺路北	6,300.00	2048-8-22

(续)

购买价格(元)	购置日期	原始购置日期	累计摊销数(元)	剩余摊销年限	摊销方式
5,236,000.00	2012/8/31	1996/6/20	64,641.98	33.33	直线法
2,406,743.00	2012/8/31	1998/8/1	27,920.45	35.50	直线法
2,450,700.00	2012/8/31	1998/8/1	28,430.39	35.50	直线法
2,296,960.00	2012/8/31	1998/8/1	26,646.87	35.50	直线法
2,450,700.00	2012/8/31	1998/8/1	28,430.38	35.50	直线法

### 2、公司无形资产增减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价合计	95,455.04	14,881,423.00		14,976,878.04
办公软件	95,455.04	40,320.00		135,775.04
土地使用权		14,841,103.00		14,841,103.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4,869.02</b>	<b>215,296.23</b>		<b>230,165.25</b>
办公软件	14,869.02	39,226.16		54,095.18
土地使用权		176,070.07		176,070.07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办公软件				
土地使用权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80,586.02</b>			<b>14,746,712.79</b>
办公软件	80,586.02			81,679.86
土地使用权				14,665,032.93

续表：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价</b>				
办公软件		95,455.04		95,455.04
<b>二、累计摊销</b>		<b>14,869.02</b>		<b>14,869.02</b>
办公软件		14,869.02		14,869.02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b>				
办公软件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办公软件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b>80,586.02</b>		<b>80,586.02</b>
办公软件		80,586.02		80,586.02

2012年末无形资产原值比2011年末增加14,881,423.00元。主要是2012年公司子公司保定东顺向远东集团等关联公司购买了价值为14,841,103.00元的土地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土地使用证过户手续。

### 3、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 4、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78,774.88	342,418.30
预计费用	595,340.16	1,905,315.00
内部销售未实现的利润	1,253,086.67	723,303.71
应付职工薪酬	257,002.14	
<b>合计</b>	<b>2,284,203.85</b>	<b>2,971,037.01</b>

###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715,099.53	1,369,673.18
预计费用	2,381,360.63	7,621,260.00
内部销售未实现的利润	5,012,346.68	2,893,214.86
应付职工薪酬	1,028,008.56	
<b>合计</b>	<b>9,136,815.40</b>	<b>11,884,148.04</b>

##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 1、2012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	1,369,673.18		654,573.65		715,099.53
<b>合计</b>	<b>1,369,673.18</b>		<b>654,573.65</b>		<b>715,099.53</b>

### 2、2011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	3,056,735.40		1,687,062.22		1,369,673.18
<b>合计</b>	<b>3,056,735.40</b>		<b>1,687,062.22</b>		<b>1,369,673.18</b>



## （十二）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97,438,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40,000,000.00	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存货	97,801,528.39	质押
固定资产	14,332,057.98	抵押
<b>合计</b>	<b>249,571,586.37</b>	

## （十三）母公司主要会计科目解释

### 1、应收账款

####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5,154,730.55	100.00	103,094.61	7,395,318.89	100.00	147,906.38
<b>合计</b>	<b>5,154,730.55</b>	<b>100.00</b>	<b>103,094.61</b>	<b>7,395,318.89</b>	<b>100.00</b>	<b>147,906.38</b>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未用于担保。

### 2、其他应收款

####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58,638.17	87.58	5,172.76	8,238,720.24	100.00	164,774.40
1-2 年	36,682.50	12.42	3,668.25			
<b>合计</b>	<b>295,320.67</b>	<b>100.00</b>	<b>8,841.01</b>	<b>8,238,720.24</b>	<b>100.00</b>	<b>164,774.40</b>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3、长期股权投资

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保定东顺和包头华远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投资。

#### (1) 对外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会计核算方法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本法
保定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本法

#### (2)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56,779,086.39	3,529,400.00		60,308,486.39
保定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8,178,898.21			8,178,898.21
<b>合计</b>	<b>64,957,984.60</b>	<b>3,529,400.00</b>		<b>68,487,384.60</b>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负债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10,739.46	34.44	8,004.51	26.27
应付票据	17,528.50	56.21	18,067.00	59.29
应付账款	590.12	1.89	2,216.98	7.27
预收款项	1,550.46	4.97	557.96	1.83
应付职工薪酬	183.52	0.59	14.78	0.05
应付税费	378.36	1.21	510.84	1.68
应付利息	27.68	0.09	12.43	0.04
其他应付款	186.24	0.60	590.41	1.94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184.35</b>	<b>100.00</b>	<b>29,974.90</b>	<b>98.36</b>
长期借款			499.00	1.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184.35	100.00	30,473.90	100.00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36%、100.00%。具体分析如下：

### （一）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60,000,000.00	63,6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2,394,636.34	16,445,074.8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07,394,636.34	80,045,074.80

####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借款条件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4/1	2013/3/27	8.528	应收账款保理	3,000,000.00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5/15	2013/5/14	8.528	应收账款保理	8,200,000.00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6/25	2013/4/22	7.57	应收账款保理	13,000,000.00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7/26	2013/5/20	7.20	应收账款保理	8,300,000.00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8/29	2013/6/21	7.20	应收账款保理	7,500,000.00
工行保定三丰路支行	2012/11/13	2013/11/11	6.60	存货质押	20,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8/24	2013/1/14	5.60	抵押及保证	1,14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0/9	2013/1/14	5.60	抵押及保证	2,13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0/9	2013/1/17	5.60	抵押及保证	1,72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0/26	2013/1/17	5.60	抵押及保证	2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0/26	2013/2/20	8.53	抵押及保证	5,40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2/25	2013/3/25	8.528	抵押及保证	3,35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2012/12/25	2013/4/25	7.93	抵押及保证	480,000.00
建行包头昆都仑支行				抵押及保证	18,154,636.34
小计					32,394,636.34



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2012/5/10	2013/5/10	7.57	保证	5,000,000.00
交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2012/12/14	2013/12/13	7.20	保证	5,000,000.00
交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2012/12/24	2013/12/23	7.20	保证	5,000,000.00
小计					<b>15,000,000.00</b>
合计					<b>107,394,636.34</b>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担保情况如下：

(1) 保定东顺为工商银行三丰支行的 6,000.00 万元借款提供存货质押 2,000.00 万元和应收账款保理 4,000.00 万元；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购货方全称	应收发票实有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还款日	保理融资金额（万元）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2013 年 4 月 4 日	830.00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2013 年 3 月 20 日	300.00
	1,000.00	2013 年 5 月 2 日	820.00
	1,500.00	2013 年 3 月 14 日	1,300.00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908.50	2013 年 5 月 6 日	750.00

(2) 包头华远为建行银行包头分行的 1,424.00 万元借款及基本户信用透支额 1,815.40 万元提供机器设备抵押、存货质押，担保最高限额分别为 1,200.00 万元、3,000.00 万元；另外，远东集团、华业特钢、布雷尔利、田大水及胡玉玲为包头华远的上述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3)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远东集团和田大水为包头华远向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的 500.00 万元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4)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田大水和胡玉玲为包头华远向交通银行包头分行的 1,000.00 万元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5,285,000.0	180,670,000.00
合计	<b>175,285,000.0</b>	<b>180,670,000.00</b>

### （三）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173,733.65	70.73	22,169,756.78	100.00
1年以上	1,727,452.32	29.27		
合计	<b>5,901,185.97</b>	<b>100.00</b>	<b>22,169,756.78</b>	<b>100.00</b>

2012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2011年末减少16,268,570.81元，下降73.38%，主要是因为：2011年末开始，为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改变采购策略，以预付款方式购买原材料。采购策略的变更导致2012年末公司应付供应商款项大幅减少。

2、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合计金额167.69万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28.42%。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1,256.50	1年以内	货款
瓦房店丰泰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509.00	1年以内	货款
昆区晨虹五金劳保建材销售处	非关联方	326,011.80	1年以内	货款
清苑伟业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586.50	1年以内	货款
邯郸市峰峰新科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553.46	1年以上	货款
合计		<b>1,676,917.26</b>		

3、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合计金额1,830.17万元，合计占应付账款余额82.55%。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内蒙古华业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0,183.94	1年以内	货款
保定市东启镁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无锡亚泰轧辊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6,056.00	1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包头市泰乐鑫工贸公司	关联方	746,370.00	1年以内	货款
包头市福峰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9,103.00	1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b>18,301,712.94</b>		

#### （四）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4,167,137.67	91.37	5,579,580.55	100.00
1年以上	1,337,501.99	8.63		
<b>合计</b>	<b>15,504,639.66</b>	<b>100.00</b>	<b>5,579,580.55</b>	<b>100.00</b>

2012年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2011年末增加9,925,059.11元，增长177.88%，主要是2012年新增经销商约300家，公司收取加盟费增加10,356,344.60元所致。

2、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债权人合计金额为179.72万元，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11.59%，款项性质为预收货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大同新光大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泰安市泰安区迎祥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812.65	1年以内	货款
长春市鑫志成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太谷县海鑫五金厂	非关联方	302,157.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金利恒朝龙不锈钢销售中心	非关联方	298,240.00	1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b>1,797,209.65</b>		

3、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债权人余额167.75万元，占预收账款余额的30.07%，款项性质为货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长春代明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沧州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032.00	1年以内	货款
山东泰达染整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王友辉	非关联方	17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厦门新吉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b>1,677,532.00</b>		

4、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收账款为公司收取的经销商加盟费按照三年摊销至其他业务收入后的余额。

### （五）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862,360.43	100.00	5,904,066.80	100.00
<b>合计</b>	<b>1,862,360.43</b>	<b>100.00</b>	<b>5,904,066.80</b>	<b>100.00</b>

2012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减少 4,041,706.37 元，减幅 68.46%，主要是因为：2012 年公司偿还应付华业特钢款项 3,548,954.93 元，主要是房租、水电费等。

2、其他应付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项目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经销商保证金	非关联方	771,500.00	41.43	加盟保证金
满城电力局	非关联方	602,359.70	32.34	预提电费
远东机械	关联方	127,047.60	6.82	预提租赁费
远东纺织	关联方	90,330.00	4.85	预提租赁费
<b>合计</b>		<b>1,591,237.30</b>	<b>85.44</b>	

#### 4、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华业特钢	非关联方	4,725,006.02	80.03	水电费、租金
刘国义	关联方	648,394.02	10.98	股权收购款
韩国庆	关联方	294,724.55	4.99	股权收购款
田宝硕	非关联方	235,779.64	3.99	股权收购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合计		<b>5,903,904.23</b>	<b>99.99</b>	

###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44,621.47	1,158,826.56
企业所得税	3,267,177.87	4,035,802.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09.18	64,838.59
个人所得税	1,026.68	63.00
水利建设基金	46,304.55	44,830.84
教育费附加	22,522.99	43,680.90
营业税	-434,425.02	-255,458.33
房产税	58,365.83	
土地使用税	47,883.75	
其他	7,524.65	15,849.40
<b>合计</b>	<b>3,783,611.95.</b>	<b>5,108,433.67</b>

### （七）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990,000.00
<b>合计</b>		<b>4,990,000.00</b>

#### 2、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11年12月31日
保定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1-6-15	2012-12-29	9.00%	4,990,000.00
<b>合计</b>				<b>4,990,000.00</b>

##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43,000,000.00	43,000,000.00
资本公积	50,175,708.40	43,685,279.63
盈余公积	461,336.85	44,268.04
未分配利润	31,411,072.71	4,688,40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48,117.96	91,417,955.06
少数股东权益		10,019,828.7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5,048,117.96</b>	<b>101,437,783.83</b>

## （二）权益变动分析

### 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43,685,279.63	6,490,428.77		50,175,708.40
<b>合计</b>	<b>43,685,279.63</b>	<b>6,490,428.77</b>		<b>50,175,708.40</b>

续：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88,233.13		388,233.13	
其他资本公积		43,685,279.63		43,685,279.63
<b>合计</b>	<b>388,233.13</b>	<b>43,685,279.63</b>	<b>388,233.13</b>	<b>43,685,279.63</b>

（1）2012年4月公司收购子公司包头华远剩余15%股权，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15%的少数股权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计入资本公积6,490,428.77元。

（2）2011年12月，布雷尔利收购子公司包头华远85%股权，增加资本公积31,000,010.00元。

（3）2011年12月7日公司与刘国义、韩国庆、侯宝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保定东顺100%的股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11]3164号）《审计报告》，截止2011年9月30日保定东顺的净资产为8,178,898.21元；公司以8,178,898.21元收购刘国义、韩国庆、侯宝柱持有的保定东顺100%的股权。2011年12月14日，公司完成了保定东顺股东和法定代表



人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确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月末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购买日。购买日保定东顺的净资产为 20,864,167.84 元，与收购价差异较大，鉴于保定东顺的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的亲属关系（刘国义为田大水配偶之姐夫、韩国庆为田大水配偶之妹夫），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购买日净资产超出收购价的 12,685,269.6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 2、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8,407.39	-119,696.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其他转入		-16,611,766.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88,407.39	-16,731,463.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39,734.13	21,464,139.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7,068.81	44,268.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31,411,072.71</b>	<b>4,688,407.39</b>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1、一致行动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田大水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
田歌	股东、董事

## 2、关联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1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北京首特钢远东镁合金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保定市远东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保定市东启镁合金型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保定市远东纺织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弟控制的企业
7	保定市远东农业高新技术股份合作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8	保定市海瀚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参股企业
9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装饰制品厂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参股企业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保定市远东不锈钢装饰制品厂已注销。

## 3、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1	胡玉玲	实际控制人之直系亲属
2	田宝硕	实际控制人之直系亲属
3	胡雨	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
4	刘国义	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
5	韩国庆	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
6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7	陈志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8	徐三定	高级管理人员
9	赵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0	段淑升	董事
11	段晓剑	董事会秘书
12	雷明晋	监事
13	王利军	监事
14	冉会新	监事



##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方销售

性质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销售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元）	
			2012年	2011年
偶发性 关联交易	东启镁合金	电费	207,786.32	
		建筑装饰钢管		512,820.52
偶发性 关联方交易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型材有限公司 无锡经营部	建筑装饰钢管	128,205.12	2,907,419.65
经常性 关联方交易	天津东盛	建筑装饰钢管、不锈钢 钢带、护窗专用管	29,292,515.13	12,182,354.74
	田宝硕	布雷尔利家居用品	84,615.39	
合计			<b>29,713,121.96</b>	<b>15,602,594.91</b>
关联方销售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8.60	5.10
关联方销售产生的利润			5,036,846.12	2,414,363.90
关联方销售产生的利润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b>13.90</b>	<b>8.30</b>

注：上述销售额均为不含税价。

1)2012年上半年，东启镁合金型材公司购买东顺公司部分电费，共计采购额207,786.32元，电费购买价格为0.76元/度，供电局电费为0.71元/度。关联方交易价格公允。2012年下半年，东启镁合金停止运营，未不再发生此类关联方交易。

2)2011年和2012年1-4月，公司与保定市远东不锈钢型材有限公司无锡经营部存在关联方销售，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关联方交易公允。2012年4月无锡经营部注销，未来不再发生关联方交易。

3)公司与天津东盛商贸有限公司（经常性关联方交易）关联方销售价格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比对，与独立第三方销售单价基本一致，销售价格公允。

关联方销售内容	2012年度		2011年度	
	关联方单价	独立第三方单价	关联方单价	独立第三方单价
购买不锈钢管	13.69	13.68	11.96	11.96
购买不锈钢板材	10.39	10.26	15.38	15.38
购买护窗专用管	16.60	16.79	12.93	16.23

### 2、关联方采购



性质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采购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东启镁合金	镁合金型材		1,025,641.03
合计				<b>1,025,641.03</b>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b>0.39</b>

2011 年，布雷尔利研发人员为研发镁合金家居产品，向东启镁合金购买镁合金型材 35,087.72 公斤，单价 28.50 元/公斤（含税），总价值 1,200,000.00 元。独立第三方售价 28.00 元/公斤（含税），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平等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价格公允。

### 3、关联方收购资产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万元）
保定市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评估价格	245.07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装饰制品厂	土地	评估价格	229.70
保定市远东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设备、土地	评估价格	1,304.70
保定市远东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评估价格	2,613.96

2011 年 12 月 18 日，保定东顺与远东集团、远东纺织、远东装饰及远东机械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北京国融兴华评估事务所评估对上述协议所附的资产以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经北京国融兴华评估事务所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 242 号评估报告确认，上述资产评估值为 4,393.42 元，公司与远东集团、远东纺织、远东装饰及远东机械设备按照评估值购买上述资产。

### 4、购买关联方股权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5、关联方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年租金（元）	面积（平方米）	期限
保定东顺	远东纺织	90,330.00	7,527.50	10 年
保定东顺	远东机械	127,047.60	10,587.30	10 年





(1) 2011年12月31日，保定东顺与远东纺织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于2012年1月1日起，保定东顺租赁远东纺织位于保定市新市区康庄路249号房屋，租赁总面积为7,527.50平方米，其中租赁办公楼第二、三层全部，面积为1,076.40平方米；租赁厂房面积为6,451.10平方米；租赁房屋用途为办公和生产。租金标准为1.00元/平方米/月，年租金总计90,330.00元，租赁期为10年。

(2) 2011年12月31日，保定东顺与远东机械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于2012年1月1日起，保定东顺租赁远东机械位于保定市新市区康庄路729号，租赁总面积为10,587.30平方米，其中租赁办公楼第一、二和三层全部，面积为1,326.00平方米；租赁厂房面积为9,261.30平方米；租赁房屋用途为办公和生产。租金标准为1.00元/平方米/月，年租金总计127,047.60元，租赁期为10年。

租赁价格参照当地厂房租赁价格，价格公允。

6、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正在履行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主债务确定期间	担保合同
保定东顺	远东农业	保定农信社	连带保证	99.80	2012.4.28-2013.4.27	保证合同
田大水、胡玉玲	包头华远	浦发银行包头分行	连带保证	2,000.00	2012.11.27-2013.11.27	最高额保证合同
布雷尔利	包头华远	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连带保证	10,500.00	2012.9.30-2014.9.30	
远东集团	包头华远	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连带保证	10,500.00	2012.9.30-2014.9.30	
田大水、胡玉玲	包头华远	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连带保证	10,500.00	2012.9.30-2014.9.30	
田大水、胡玉玲	包头华远	交通银行包头分行	连带保证	2,156.00	2012.12.14-2013.12.14	最高额保证合同
远东集团	包头华远	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连带保证	1,500.00	2012.5.10-2013.5.10	
田大水、胡玉玲	包头华远	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连带保证	1,500.00	2012.5.10-2013.5.10	



### （三）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账面余额（元）	占比（%）
<b>应收账款</b>				
天津市东盛商贸有限公司	20,880,384.86	62.50	9,086,665.30	21.15
<b>预付账款</b>				
保定远东纺织有限公司			30,155,737.65	55.85
<b>其他应收款</b>				
保定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24,658,594.08	96.60
<b>应付账款</b>				
保定东启镁合金型材有限公司			1,100,000.00	4.96
<b>其他应付款</b>				
刘国义			648,394.02	10.98
韩国庆			294,724.55	5.00
远东机械	127,047.60	6.82		
远东纺织	90,330.00	4.85		

注：截至 2013 年 2 月 22 日，公司对天津东盛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01,301.77 元。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1、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被担保单位	债权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保定远东农业高新技术股份合作公司	保定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连带保证	998,000.00	2012-4-28	2013-4-27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连带保证	80,000,000.00	2012-8-28	2013-8-28
<b>合计</b>			<b>80,998,000.00</b>		

（1）2012 年 4 月 28 日，保定东顺与保定农信社签署合同编号为（保定市区联社）农信保字[2012]第 24192012450623 号《保证合同》，保定东顺为远东农业 2012 年 4 月 28 日与保定农信社签署的合同编号为（保定市区联社）农信借字



[2012]第 24192012584561 号《企业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借款金额为 99.80 万元，被担保主债权自 2012 年 4 月 28 日至 2013 年 4 月 27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内。

(2) 2012 年 9 月 4 日，包头华远与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署合同编号为 HHHT06（高保）20120033《最高额保证合同》，包头华远为明拓集团与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HHHT06(融资)20120033《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担保，担保借款金额为 8,000.00 万元，被担保主债权自 2012 年 8 月 28 日至 2013 年 8 月 28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内。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担保事项

布雷尔利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包头华远提供最高额度为 1.05 亿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全额担保，债权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9 月 27 日至 2013 年 9 月 28 日。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 44,000,000.00 元。

4、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产抵押情况：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抵押物价值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借款到期日	类别	备注
保定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不锈钢管	中国工商银行保定三丰支行	4,902.60	2,000.00	2013.11.11	借款	提供最高额 2,000 万元抵押担保
保定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不锈钢管	浦发银行保定分行	5,052.23	1,000.00	2013.3.27	借款	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抵押担保
				70.00	2013.3.28		
				650.00	2013.4.8		
				1,000.00	2013.4.10		
				960.00	2013.2.7		
				2,320.00	2013.4.12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中国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4,037.32	114.00	2013.1.14	商业 汇票	①包头华远将价值 4,037.32 万元的机器设备为其在建设银行包头分行的债务提供最
				213.00	2013.1.14		
				172.00	2013.1.17		
				2.00	2013.1.17		



				540.00	2013.2.20		高额 1,200 万元抵押担保； ②将价值 3000 万元的存货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包头分行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 ③华业特钢、布雷尔利、田大水和胡玉玲、远东集团分别提供为 8,000 万元、10,500 万元、10,500 万元和 10,5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335.00	2013.3.25				
				48.00	2013.4.25				
				1,815.47	—				
	不锈钢管及不锈钢板材	中国建设银行包头分行	3,000.00	1,000.00	2013.2.15	借款			
								1,000.00	2013.3.12
								1,000.00	2013.4.3
								500.00	2013.4.9
								500.00	2013.4.26
								200.00	2013.4.27
								500.00	2013.5.2
								500.00	2013.3.28
				866.00	2013.4.6				

##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非调整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为规范关联方交易、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公司设立以来进行了以下资产评估事项：

保定东顺收购远东装饰、市远东机械、远东纺织、远东集团部分资产项目。为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保定东顺委托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收购事项进行评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保定东顺委托，以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 482 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保定东顺拟收购远东装饰、远东机械、远东纺织、远东集团部分资产，本次评估目的是对该经济行为而设计的委估资产进行评估，为委托方收购委估资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



评估方法：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采取重置成本法；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被评估单位名称	资产名称	数量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保定市远东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类	27 项	13,892,216.92	18,496,870.88	4,604,653.96	33.15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项	607,458.00	7,642,743.00	7,035,285.00	1158.15
	合计		14,499,674.92	26,139,613.88	11,639,938.96	80.28
保定市远东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 项	189,000.00	2,450,700.00	2,261,700.00	1196.67
	机器设备	283 台/套	8,301,526.52	10,596,270.20	2,294,743.68	27.64
	合计		8,490,526.52	13,046,970.20	4,556,443.68	53.67
保定市远东不锈钢装饰制品厂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 项	177,600.00	2,296,960.00	2,119,360.00	1193.33
保定市远东集团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 项	189,000.00	2,450,700.00	2,261,700.00	1196.67
合计		315 项	23,356,801.44	43,934,244.08	20,577,442.64	88.10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子公司保定东顺和包头华远股利分配政策

子公司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经执行董事同意，报股东批准，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2、弥补公司亏损。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剩余利润，由股东处置。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司法定公积金转增为注册资本的，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 十二、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 （一）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 1、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保定市东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保定市新市区康庄路 249 号
法定代表人	田大水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不锈钢管及型材、板材加工、销售，不锈钢门窗、栏杆、扶手工程施工、安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农业、园艺种植机械、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
所属行业	金属制品业
主营业务	建筑装饰钢管的生产及销售、金属家居用品加工
成立日期	2008 年 4 月
注册号	130600000028234
登记机关	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2012 年度	2011.12.31/2011 年度
资产总额	174,321,191.02	165,981,804.64
净资产总额	26,506,534.71	20,864,167.84
营业收入	167,069,351.54	134,135,894.79
净利润	5,642,366.87	7,310,632.93

### (二)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 1、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包头市华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西河楞北（特钢园区）
法定代表人	田大水
注册资本	2,352.94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不锈钢板及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主营业务	不锈钢钢带及建筑装饰钢管的生产及销售
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25 日
注册号	150203000057871
登记机关	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昆都仑区分局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2012 年度	2011.12.31/2011 年度
资产总额	257,493,119.71	265,190,716.88
净资产总额	86,340,860.51	66,798,925.16
营业收入	292,599,504.88	290,144,192.74
净利润	19,541,935.35	26,342,180.30

## 十三、特有风险提示

### (一)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以不锈钢热轧板为主要原材料的建筑装饰钢管以及不锈钢家居用品，且原材料不锈钢热轧板成本占营业成本的 90% 左右。报告期内，





不锈钢热轧板采购价格的变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2011年~2012年上半年，原材料不锈钢热轧板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采购单价从7.70元/公斤，上升至8.53元/公斤，原材料价格上涨致使所占用的流动资金增多，加剧公司资金周转压力；2012年下半年开始，原材料采购单价由8.53元/公斤，下降至7.35元/公斤，公司增加原材料库存量，由此增大了公司存货管理难度，原材料安全库存量难以确定。

另外，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成本对产品毛利影响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其在长江以北的生产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情况下产品销售单价持续上涨，综合毛利率仍保持在较高水平。但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进一步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造成营业利润的波动，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 （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1年、2012年度，公司合计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86.06%、88.13%，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有以下原因：一是不锈钢行业特点：目前不锈钢行业形成了少数寡头垄断的局面，长江以北生产不锈钢板材的主要供应商为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华业特钢。公司不锈钢热轧板主要供应商华业特钢，主要生产添加稀土的201不锈钢，符合公司产品特点。二是公司采用了相对集中的采购策略，即有利于提高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又有利于与供应商结成良好的合作关系。

为解决供应商依赖带来的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分散风险的措施：第一、支付华业预付货款，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第二、寻找其他的供应厂商。目前公司已经与河南青山金汇不锈钢产业有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等建立起合作关系，公司可随时根据实际情况对供应商进行调整。

但是，如果原材料供应商之间发生并购，导致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则有可能削弱公司在采购中的议价能力，引起采购成本的增加。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也有可能导致不能足量、及时供货或采购成本的增加，由此一方面有可能增加公司与新供应商的磨合成本，另一方面可能在短期内因原材料供应不足而带来产能利用不足，从而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 （三）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较高、债务结构不合理和现金流状况不佳导致的偿债风险。主要表现在：2011年、2012年度，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5.03%，71.38%，负债率较高对公司的资金链产生一定压力；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且多为银行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债务结构不合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为负数，现金质量较低，资金缺口需要外部融资补足，增加偿债压力。

### （四）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主要以租赁和购买方式取得，其中租赁面积为40,992.80平方米，购买面积为23,022.21平方米，购买房屋的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保定东顺作为不锈钢管材加工基地，其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面积为18,114.80平方米，占其全部经营场所面积的44.04%。如果未来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发生政府拆迁、出租方不续租等情形导致租赁合同中止或其他纠纷，公司需要更换生产经营窗锁，这将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包头华远作为原材料加工基地，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西河楞北特钢工业园区内，其生产经营场所均以租赁方式取得，出租方为华业特钢。根据包头市城市规划，华业特钢于2011年开始搬迁，包头市昆都仑区计划用两到三年时间对华业特钢及其园区内的上下游配套企业实施整体搬迁。虽然包头华远作为其下游配套企业被纳入整体搬迁范围，但搬迁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田大水、田歌父女，二人合计持有公司3,328.61万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77.41%。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签约的有效经销商为 460 家。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张，公司经销商加盟数量不断增加，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公司资产、人员、业务分散化的趋势日益明显，使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不断提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优化管理模式、提高管理能力，将面临管理和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 （七）存货余额较大带来存货管理风险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0,558.96 万元、15,874.98 万元，占各报告期末合并报表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3.83%、29.34%，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6.34%、26.00%，公司存货余额较大，造成公司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有：

第一、公司生产的不锈钢装饰管行业规格、型号繁多，而加盟经销商分布区域较广，为保证能够及时为经销商和客户提供多品种、充足的商品，公司需要保有一定规模的库存商品。

第二、公司主要原材料不锈钢热轧板的供应商为华业特钢，为争取到更优惠的价格，保证充足的原材料供应，公司一般准备可以满足三个月生产量的不锈钢热轧板。尤其是报告期末，为满足春节后的生产和销售，期末原材料库存余额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由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所决定，但较大的存货余额在一定程度上也带来存货管理风险，存在存货变现风险和跌价风险。同时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造成流动资金压力。

## （八）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带来的市场风险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房地产市场调控，稳定市场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国家于 2010 年初先后出台了国办发[2010]4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发[2010]10 号《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等一系列房地产政策，2011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宣布八条政策措施，以巩固前期房地产调控效果，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2013 年 2 月 20 日，国务院发布“新国五条”，调控目标选定为二



手房市场。我国房地产政策调控的主要目标是：保持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势头，遏制投机性需求，挤出市场泡沫，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住房，支持居民自住和改善型住房消费，使房地产市场回归理性。从中长期来看，我国房地产市场需求旺盛，国家城镇化的快速发展，为房地产市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基础，前景依然较为广阔。

报告期内，公司将不锈钢家居制品的消费群体定位于三线城市和农村市场，受国家城镇化进程加快的影响，这些地区的居民的消费能力不断提高，公司不锈钢家居制品销售收入呈增长趋势，未受到房地产行业调控的影响。但由于公司所在的装饰装修细分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的相关性，如果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进一步收紧，导致房地产市场的长期低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九）融资渠道单一风险**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融资需求将持续增加，而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和向商业银行借贷。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渠道主要体现为短期银行借款和票据融资，融资方式单一，同一种融资方式下的融资品种也比较单一，公司将可能面临规模扩张所需资金短缺的风险。

#### **（十）人力资源短缺风险**

伴随着业务扩张，公司经营区域不断扩大，经销商加盟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对人才的需求将更加紧迫。如果公司在人员管理、业务培训、人才梯队建设等方面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将影响公司的经营扩张速度。



##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力飞

  
宋春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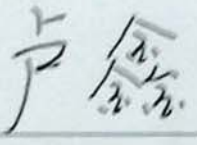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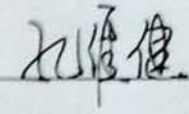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予

经办律师：

  
卢鑫

  
孔维健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盖章）



2013年6月20日



####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_\_\_\_\_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_\_\_\_\_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6 月 20 日



##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田永水 陈志刚 田歌 赵健 殷波舟

全体监事：

雷明音 周华 王利军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张宏 李映制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田永水

2013年6月20日